



香港金融管理局

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  
簡報會

2011年3月1日



## 討論課題

以下各項的最新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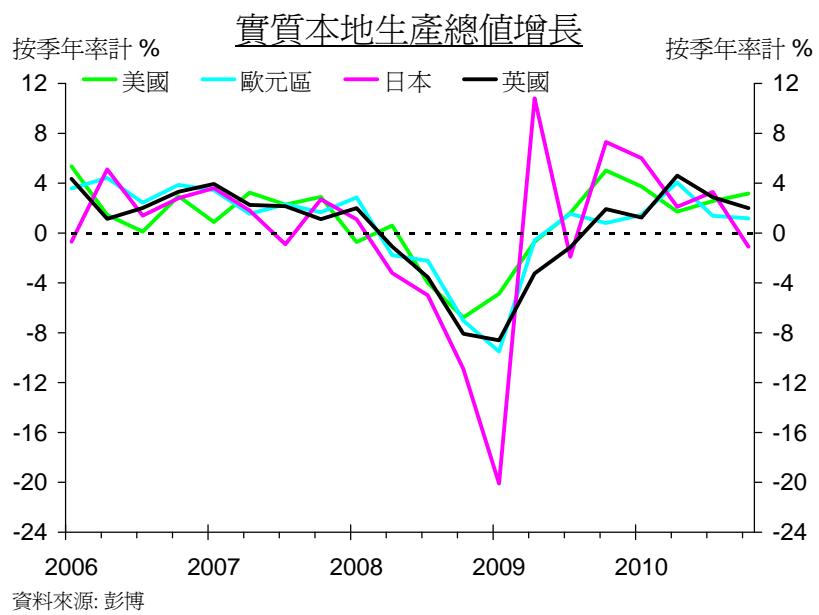
- 金融及經濟情況
- 貨幣穩定
- 銀行業穩定
- 金融基建
- 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
- 外匯基金



# 金融及經濟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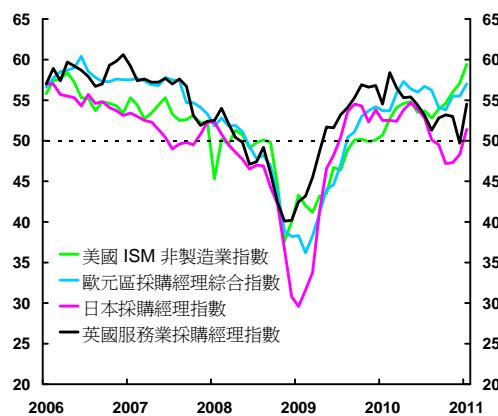
## 主要國家的經濟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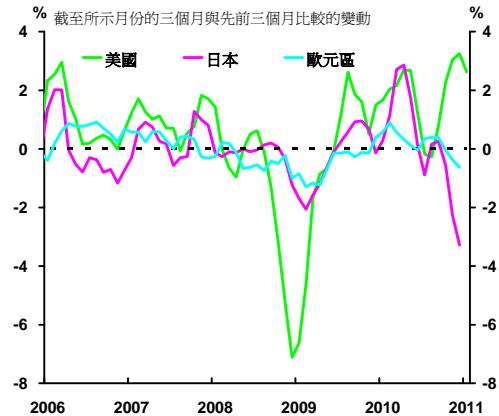


## 主要國家的經濟狀況

採購經理指數



零售



資料來源：彭博



## 經濟增長預測

(按年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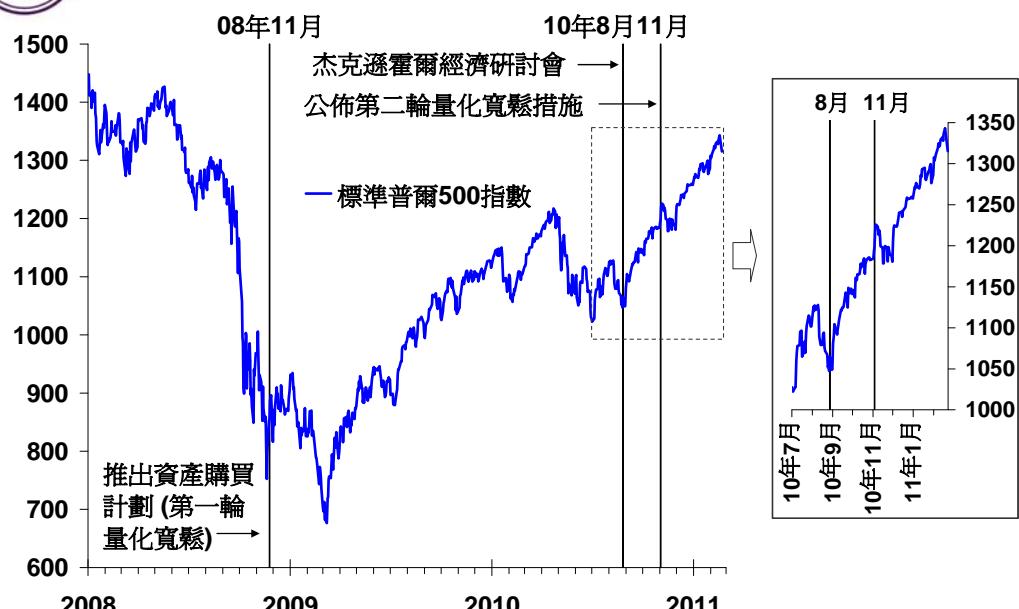
### 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增長

	2010	2011		
		2010年5月 簡報會	2010年11月 簡報會	<b>2011年2月</b>
美國	2.9	3.1	2.4	<b>3.2</b>
歐元區	1.7	1.5	1.4	<b>1.6</b>
日本	3.9	1.7	1.2	<b>1.5</b>

資料來源: 共識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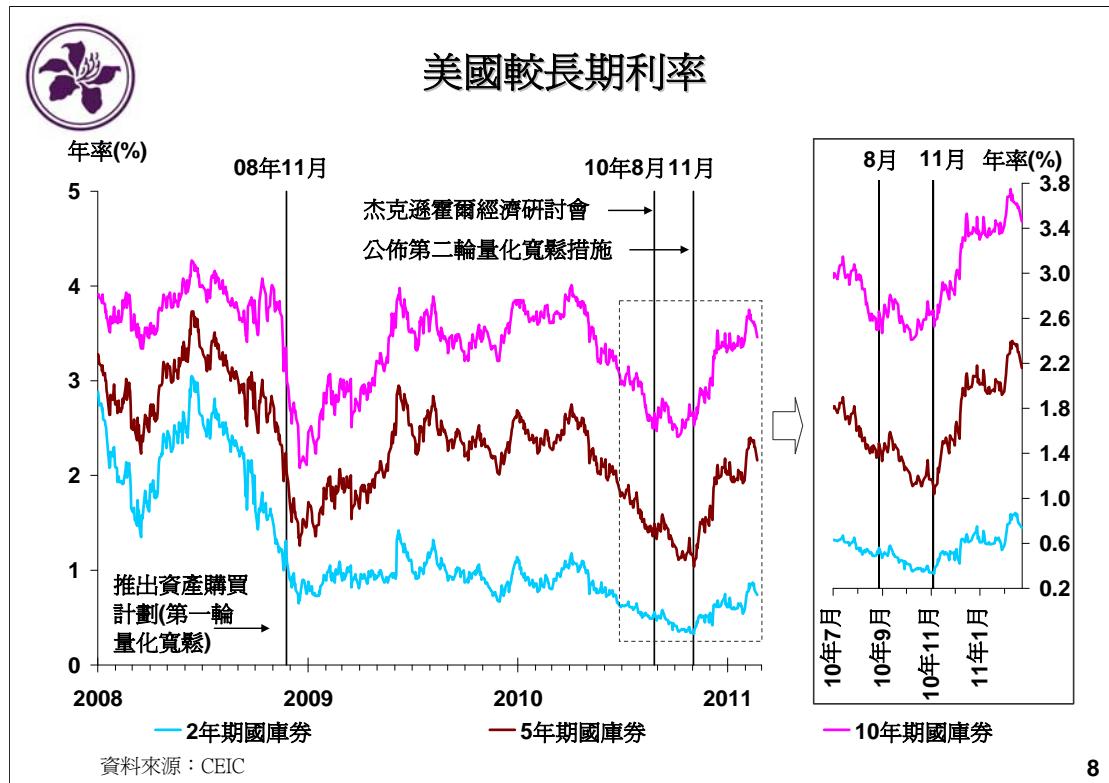
## 美國股票指數



資料來源：CE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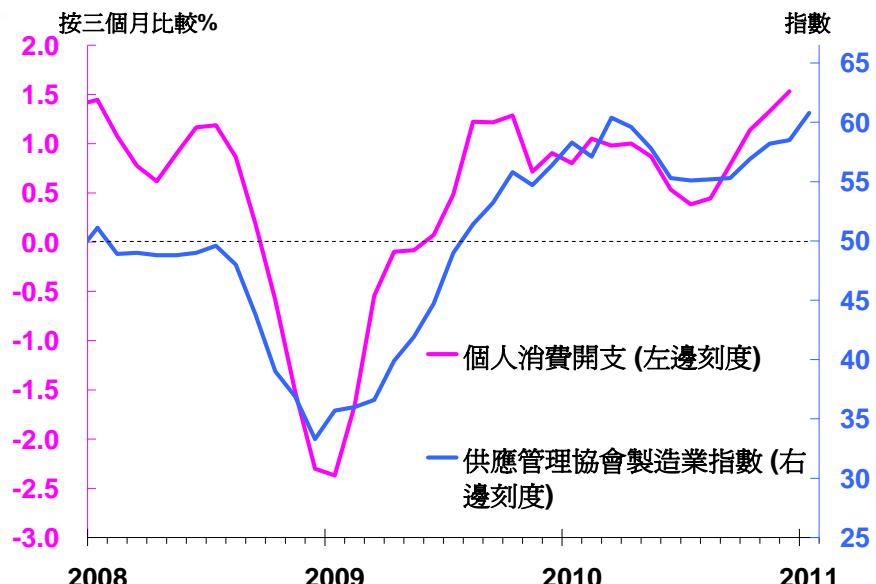


## 美國較長時期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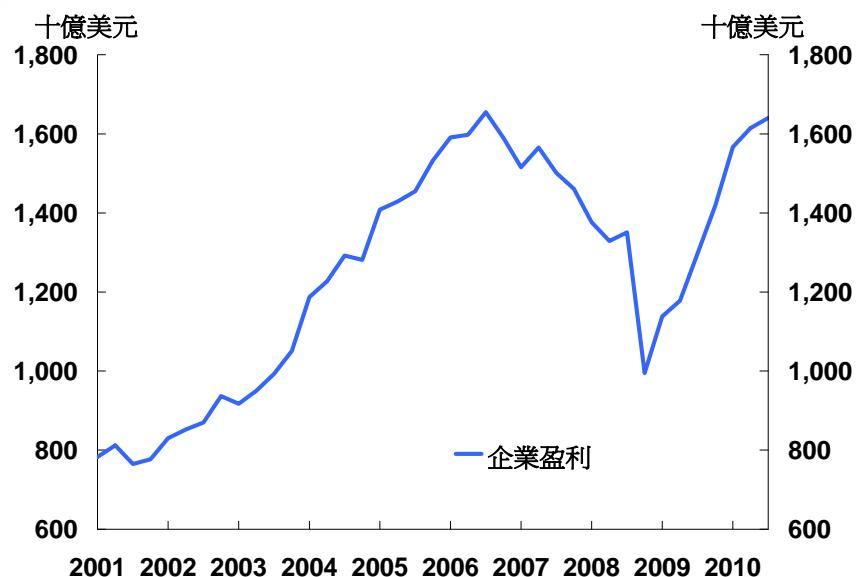
## 美國：消費增長及商業活動



Source: CE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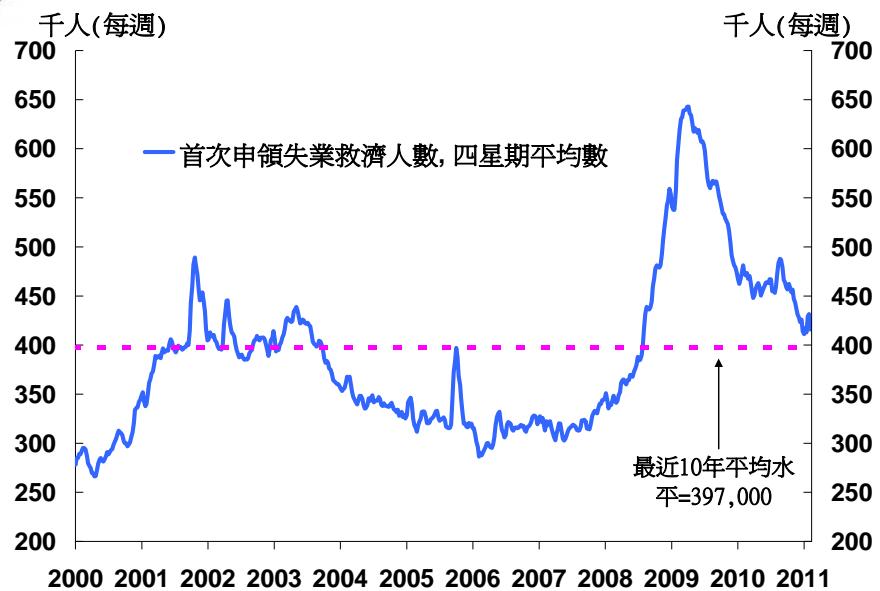
## 美國：企業盈利



Source: CEIC



## 美國：每週首次申領失業救濟人數



Source: CE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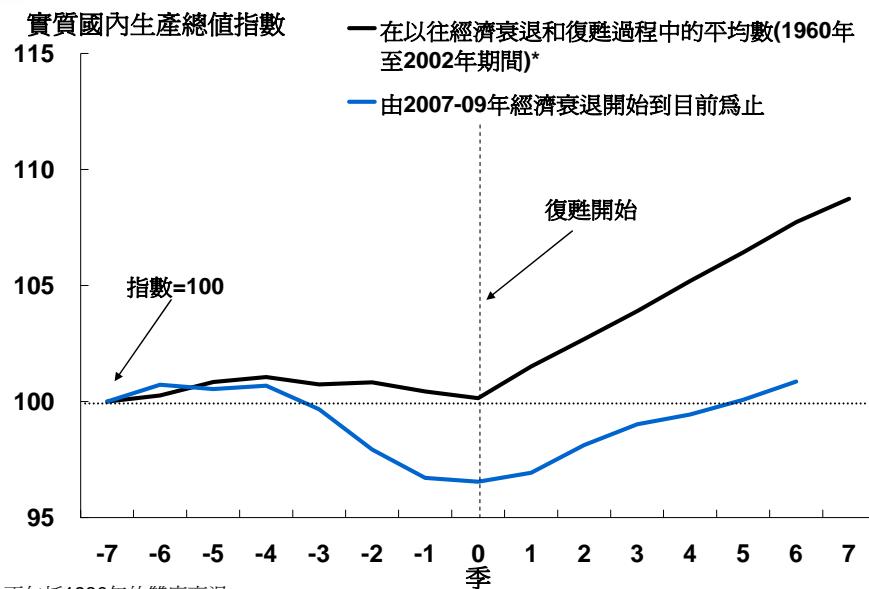
## 美國：新財政刺激措施

- 在2010年12月美國國會通過達 8,580 億美元的財政刺激措施：

- 暫時延長稅務寬減，包括所有布殊時代的減稅政策 (6,680億美元)
- 社會保障工資稅從 6.2% 削減達 2% 至 4.2%，為期一年(1,120億美元)
- 暫時延長緊急失業救濟金 (570億美元)
- 暫時延長鼓勵投資措施 (220億美元)



## 美國：當前經濟復甦與過去週期的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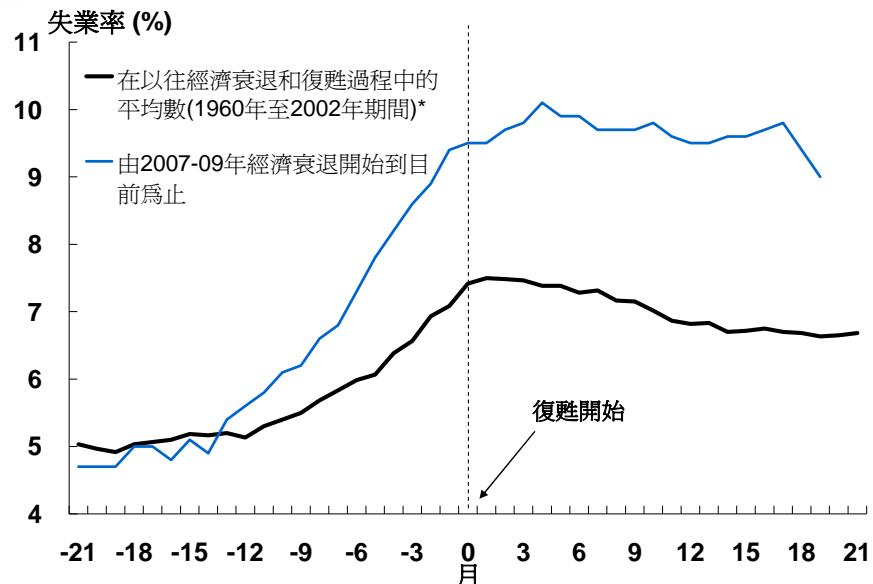


\* 不包括1980年的雙底衰退

資料來源: CEIC



## 美國：當前失業率與過去週期的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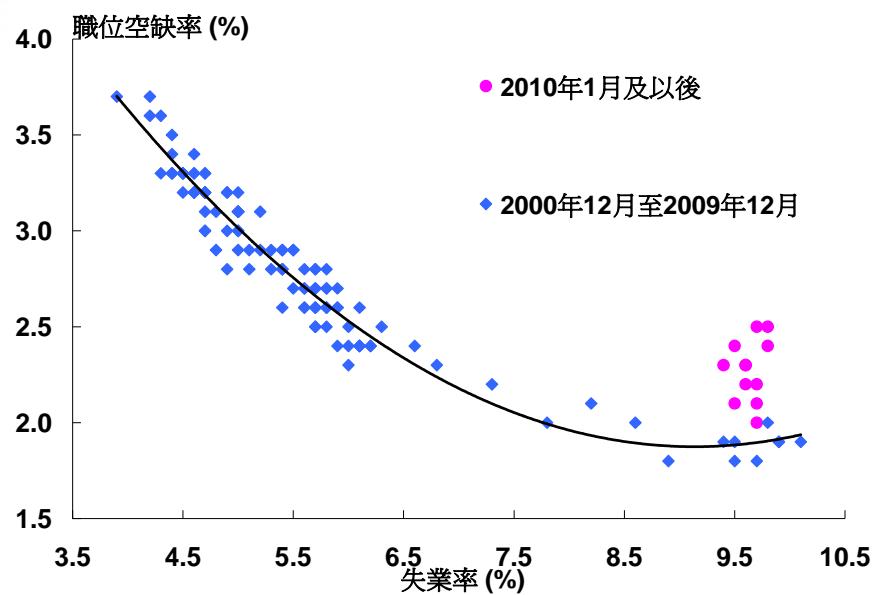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CEIC

14



## 美國：勞工市場的結構性錯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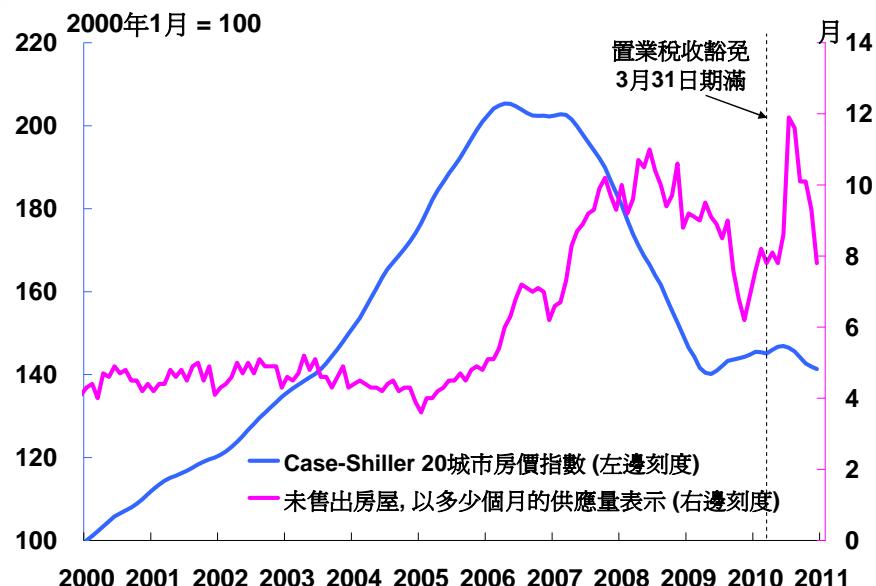
注釋:貝弗里奇曲線 (黑色擬合線) 是由2000年12月至2009年12月的月度數據繪畫而來。

資料來源: CEIC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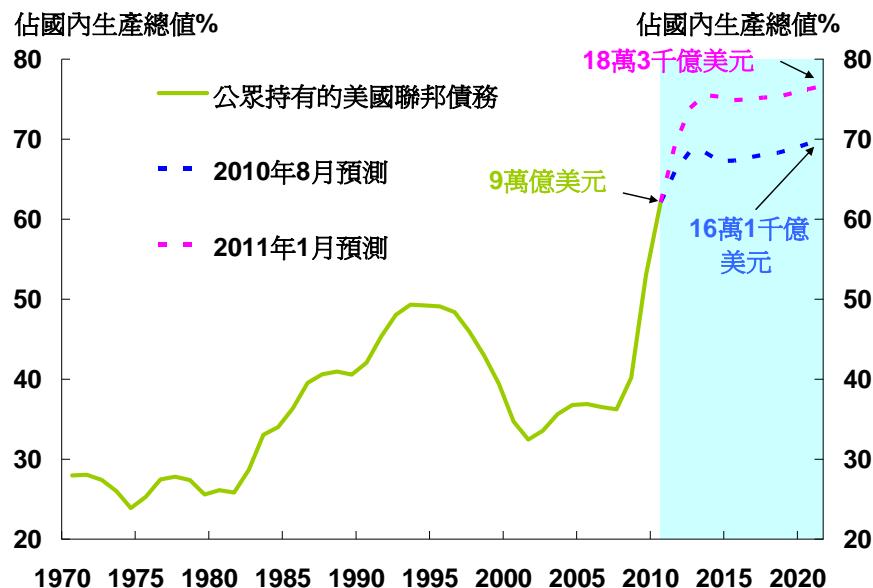
## 美國：房屋價格及未售出房屋



資料來源: CEIC



## 美國：公共財政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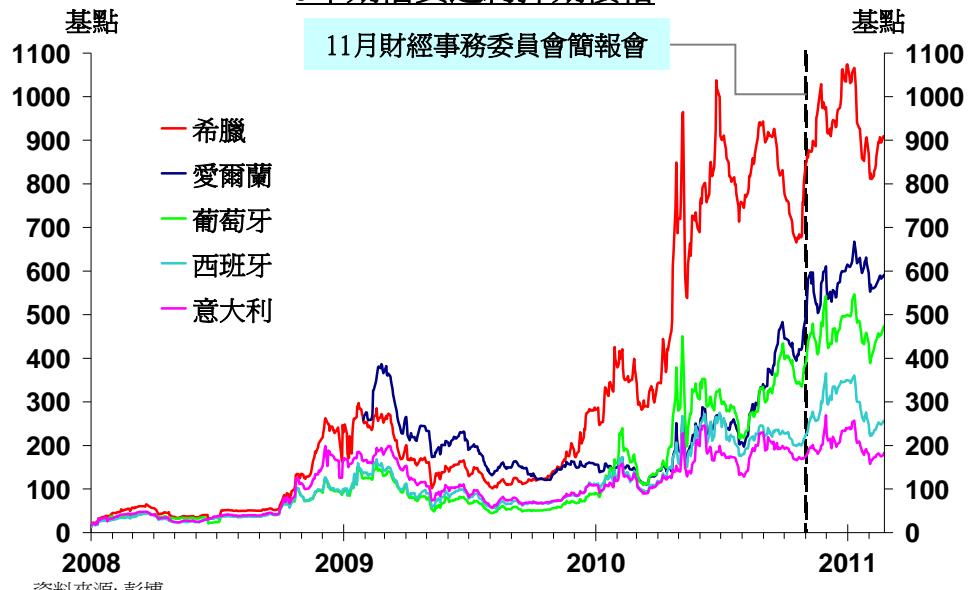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美國國會預算辦公室



## 歐洲主權債務問題： 信貸違約掉期息差 5年期信貸違約掉期價格

11月財經事務委員會簡報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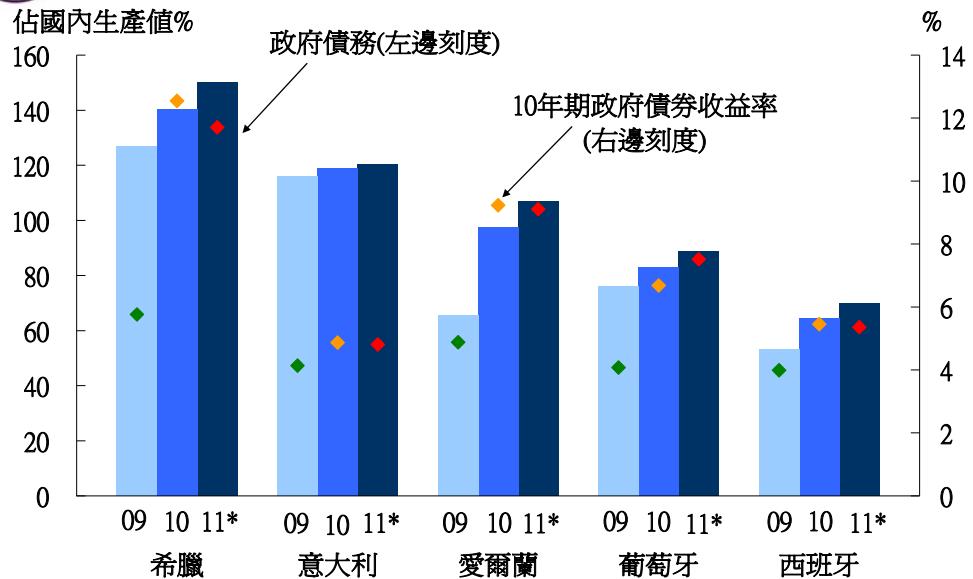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彭博

18



## 歐洲主權債務問題： 政府債務及借貸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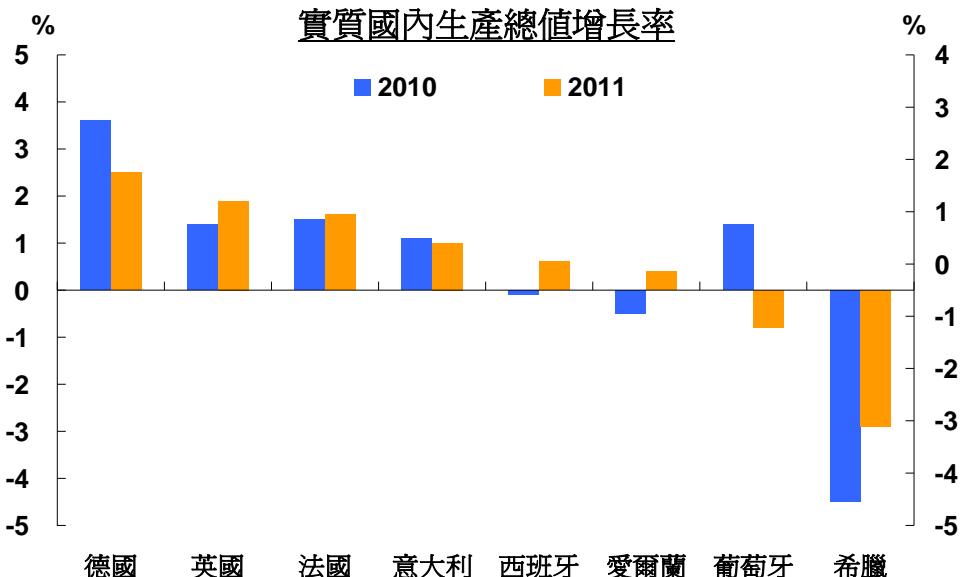


\* 2011年的政府債務為預測數字，而收益率為最近期數字。

資料來源：歐盟委員會《歐洲經濟展望 - 2010年秋季》及 EcoW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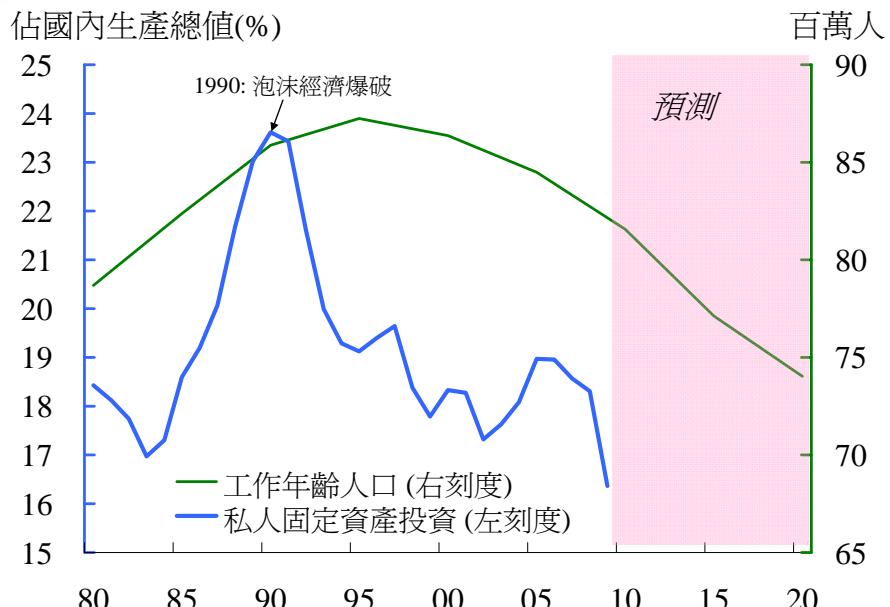
## 歐洲主權債務問題： 經濟增長



資料來源：共識預測 (2011年2月)



## 日本：人口老化令長期生產潛力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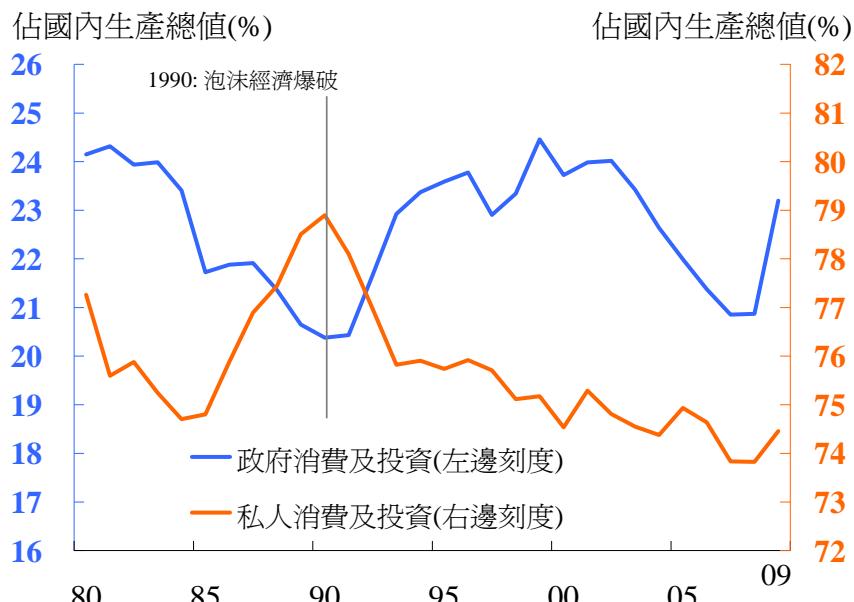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CEIC及聯合國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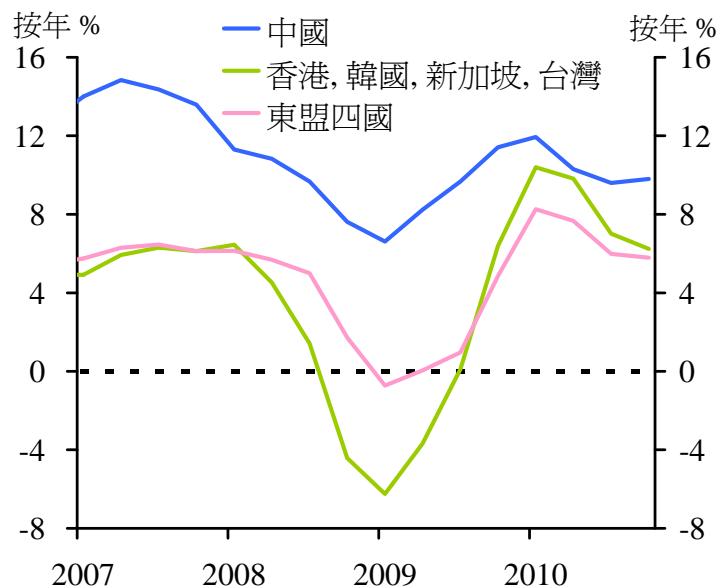
## 日本：政府及私人開支



資料來源: CEIC



## 亞洲經濟增長



資料來源: CEIC

23



## 亞洲經濟增長預測

(按年計%)

### 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增長

	2010	2011 預測
香港	6.8	4.8
中國大陸	10.3	9.3
韓國	6.1	4.5
新加坡	14.5	5.1
台灣	10.5	4.5
印尼	6.1	6.2
泰國	7.8	4.5

資料來源: CEIC及共識預測 (2011年2月)



## 亞洲各地貨幣升值及資金流入

	外匯儲備在2010年的變化 (億美元)	貨幣在2010年兌美元升值 (%)
香港	129 <sup>1</sup>	5.0 <sup>1</sup>
中國大陸	4,482	18.7
印尼	301	45.5
韓國	216	8.0
新加坡	379	20.2
台灣	338	9.7
泰國	337	24.4

1. 香港的外匯儲備增長中的一部份是來自投資收益

資料來源: 彭博及CEIC



## 亞洲各地的通脹壓力

(按年計%)

### 全年通脹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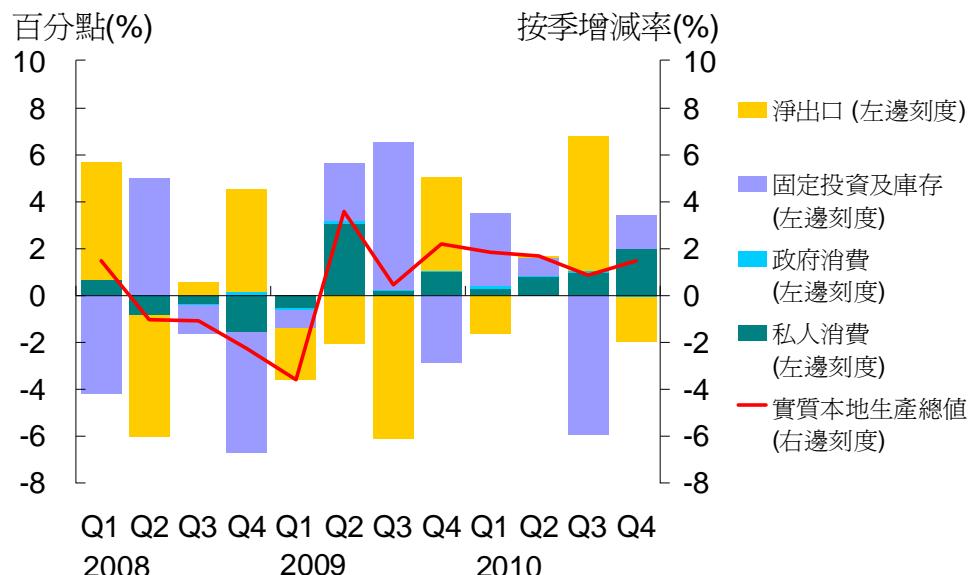
	香港	中國大陸	印尼	韓國	新加坡	台灣	泰國
2008	4.3	5.9	9.8	4.7	6.6	3.5	5.5
2009	0.5	-0.7	4.8	2.8	0.6	-0.9	-0.8
2010	2.4	3.3	5.1	2.9	2.8	1.0	3.3
2011 (預測)	3.9	4.5	6.8	3.7	3.2	1.9	3.4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CEIC、共識預測 (2011年2月)



## 香港經濟狀況

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增減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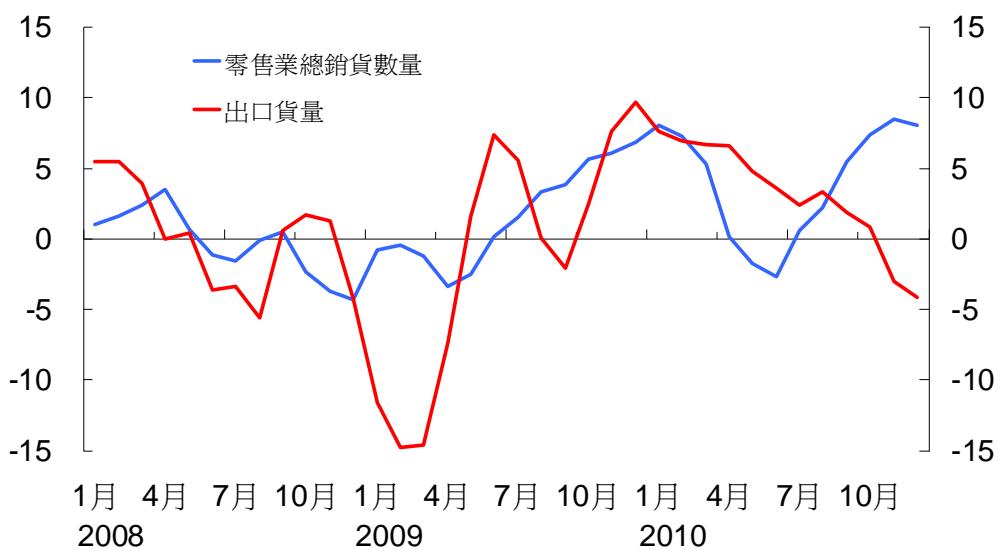




## 香港經濟狀況

### 零售及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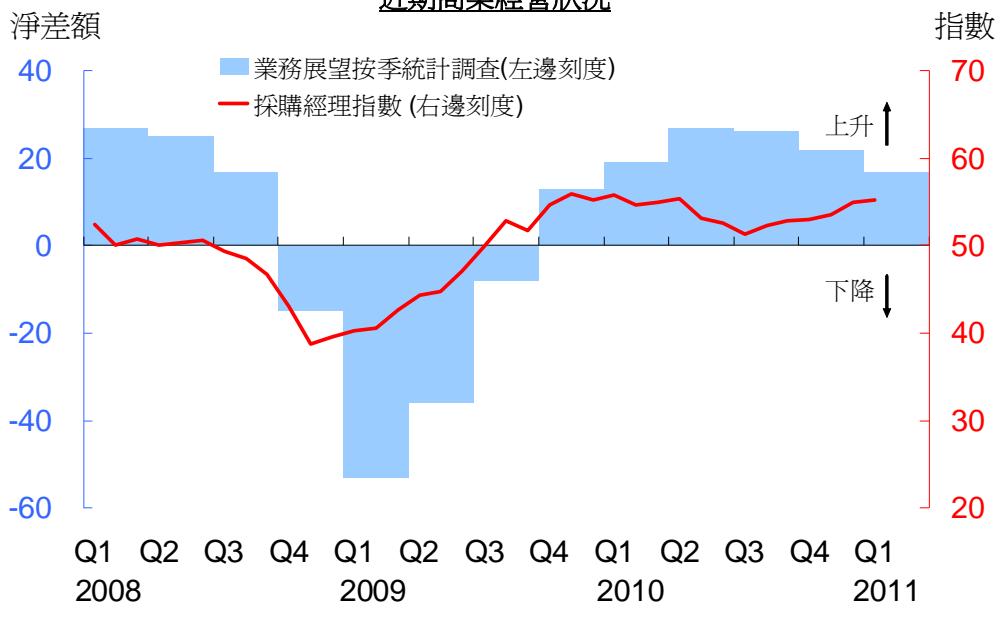
截至所示月份的3個月與先前3個月比較的變動率 %





## 香港經濟狀況

### 近期商業經營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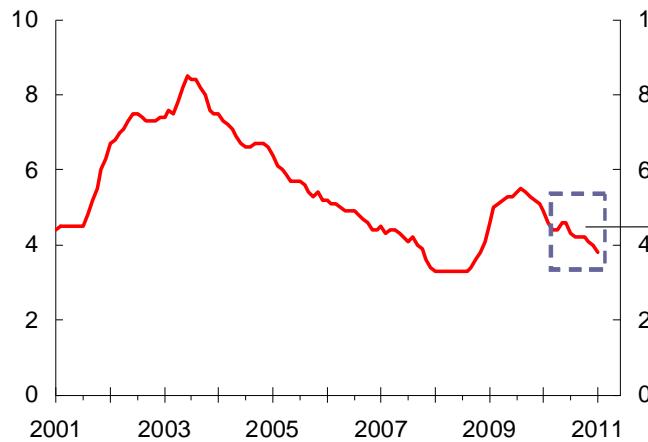


## 香港經濟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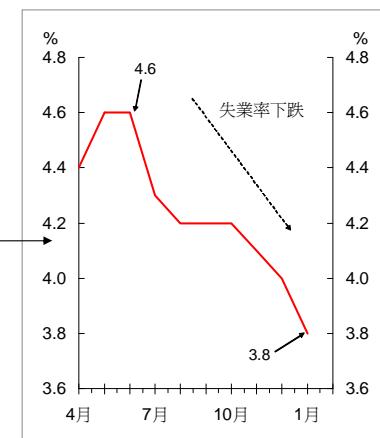
### 勞工市場

#### 失業率

佔勞動人口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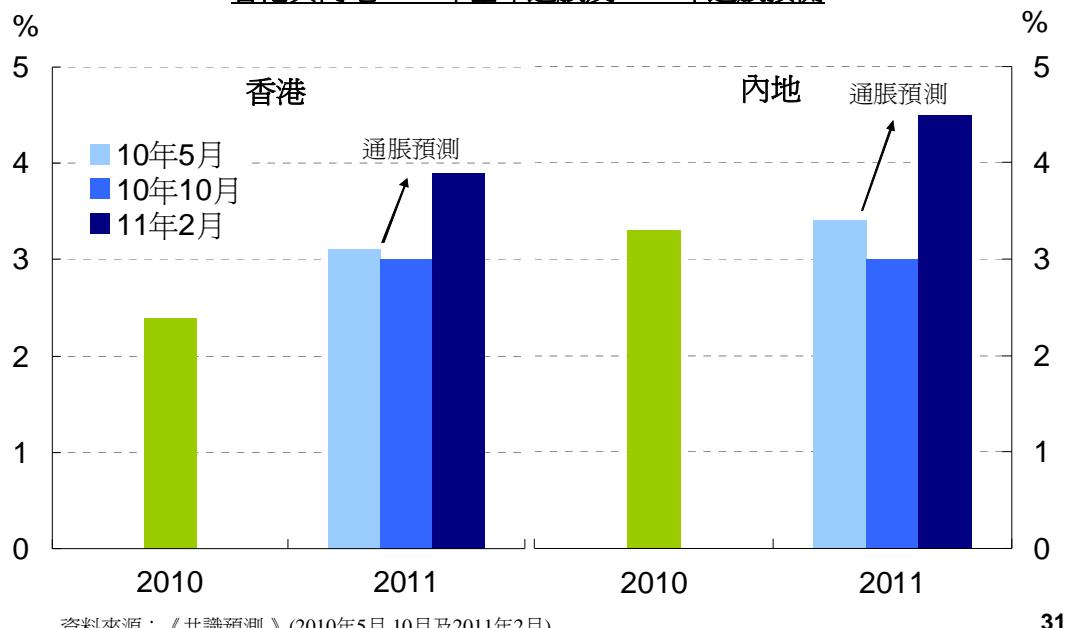
佔勞動人口百分比(%)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通脹

香港與內地2010年全年通脹及2011年通脹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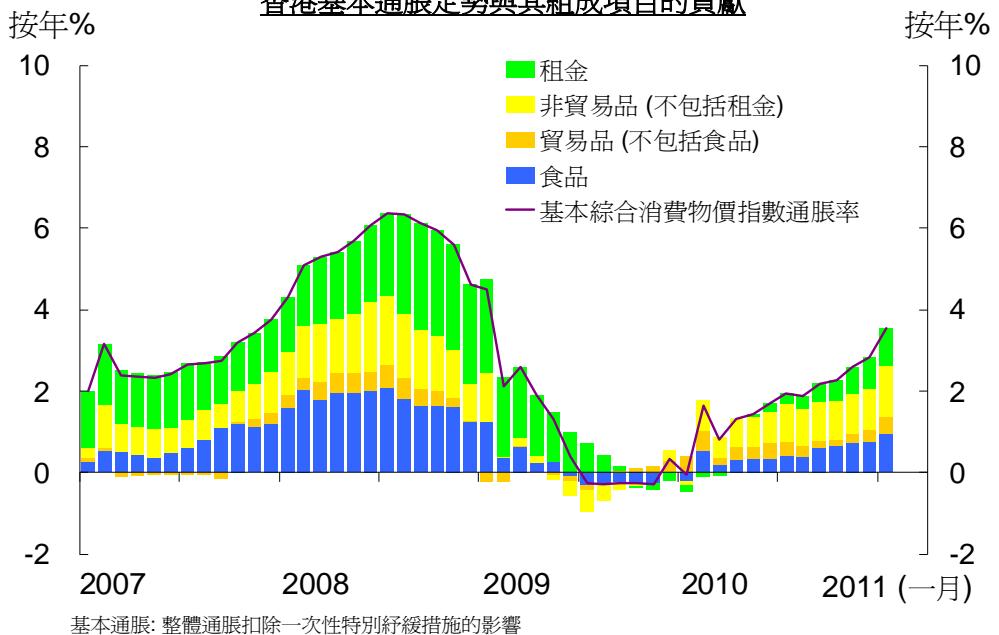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共識預測》(2010年5月,10月及2011年2月)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通脹

香港基本通脹走勢與其組成項目的貢獻



基本通脹: 整體通脹扣除一次性特別紓緩措施的影響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通脹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租金組成項目及住宅價格指數

指數

(1997年1月=100)

指數

(1997年1月=100)

130

130

110

110

90

90

70

70

50

50

30

30

97 98 99 00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住宅價格指數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租金組成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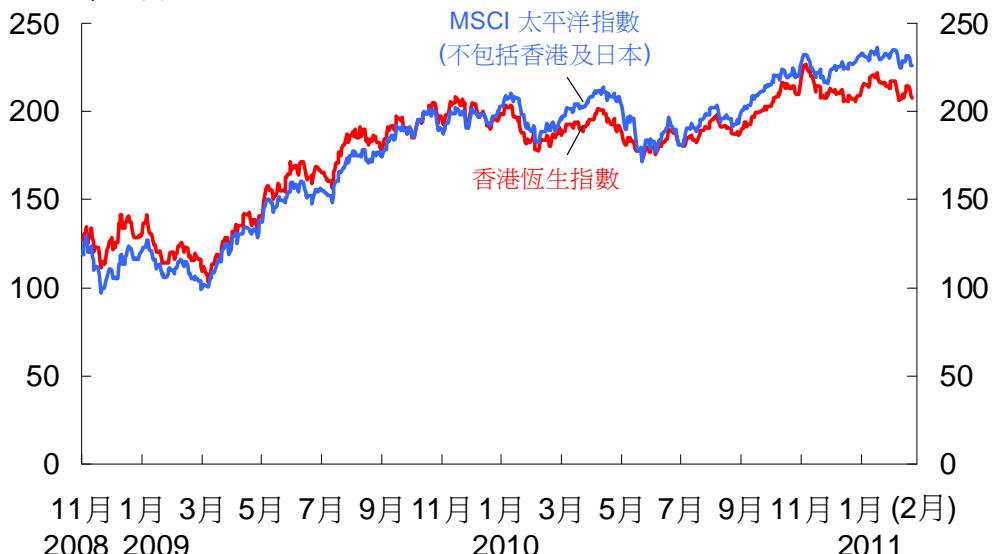
33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股票市場

香港與其他亞洲股市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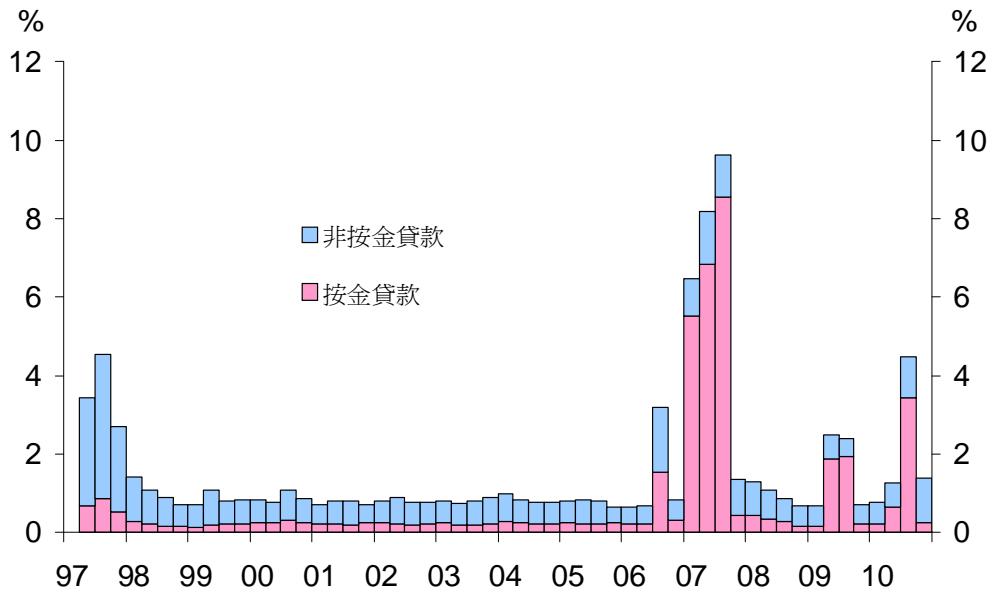
2008年10月27日=100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股票市場

股市相關貸款佔本地貸款的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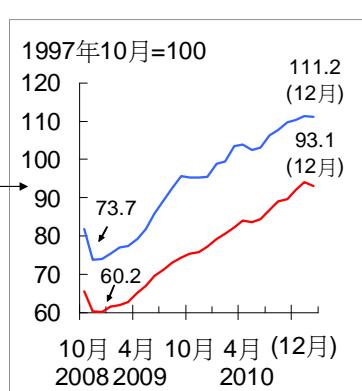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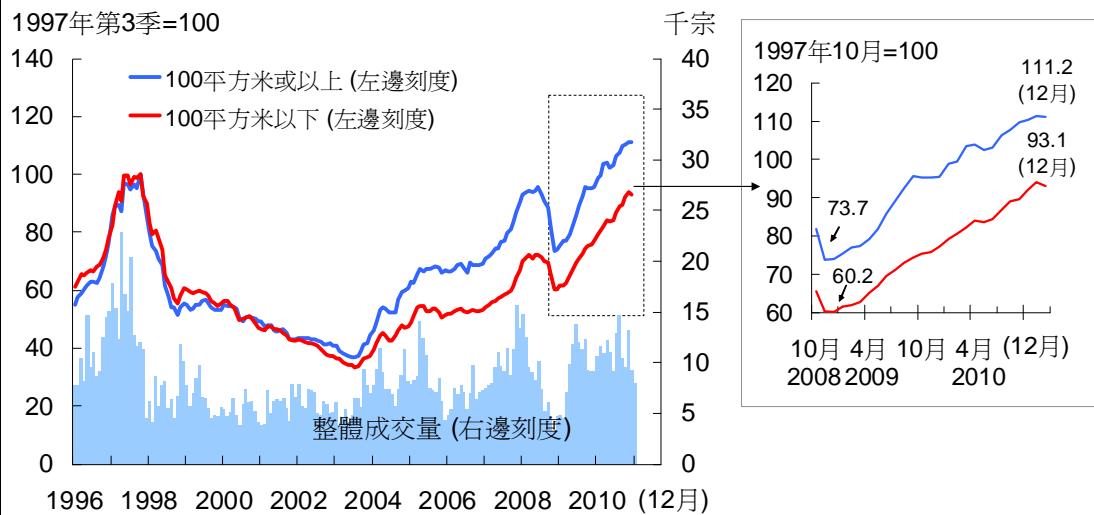
35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房地產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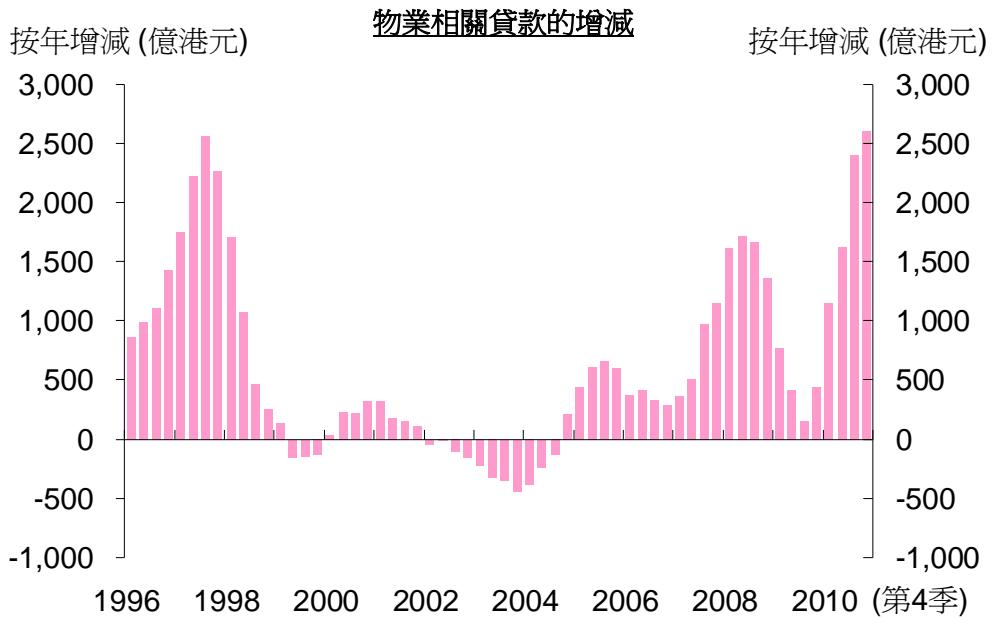
### 住宅物業價格及成交量

1997年第3季=100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房地產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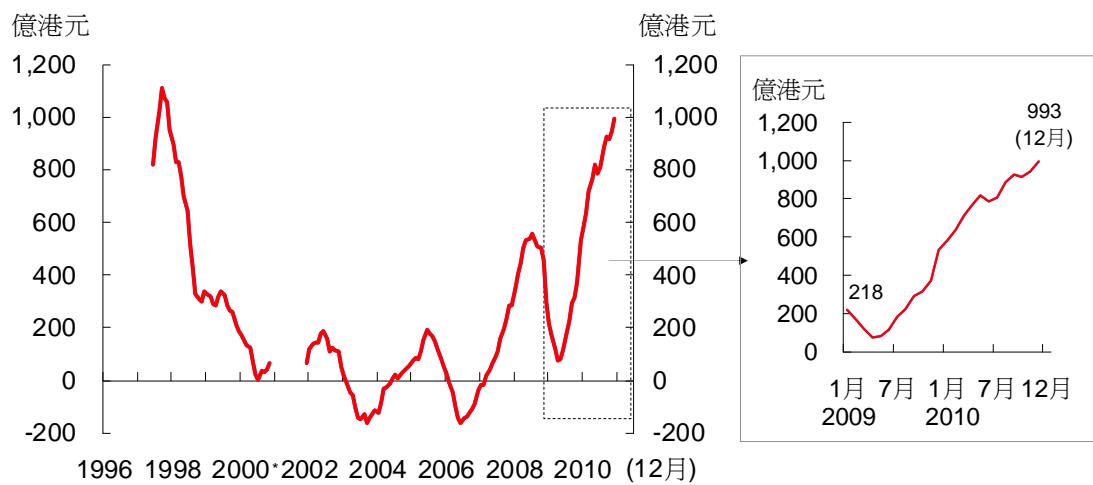


37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房地產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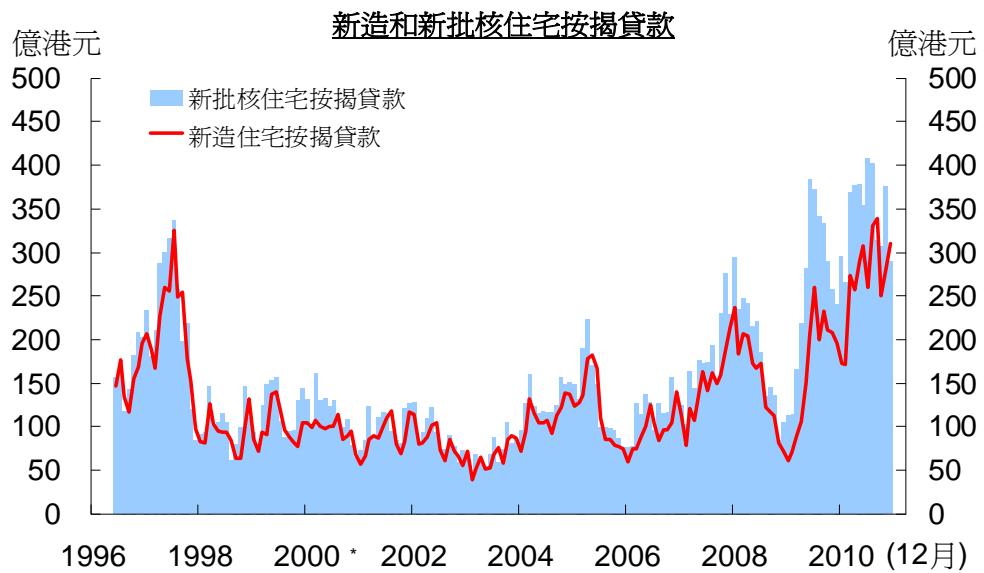
### 未償還住宅按揭貸款的按年增減



\*由於調查的機構數目在2000年12月有所增加，因此數據在2000年12月出現結構性裂口。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房地產市場



\*由於調查的機構數目在2000年12月有所增加，因此數據在2000年12月出現結構性裂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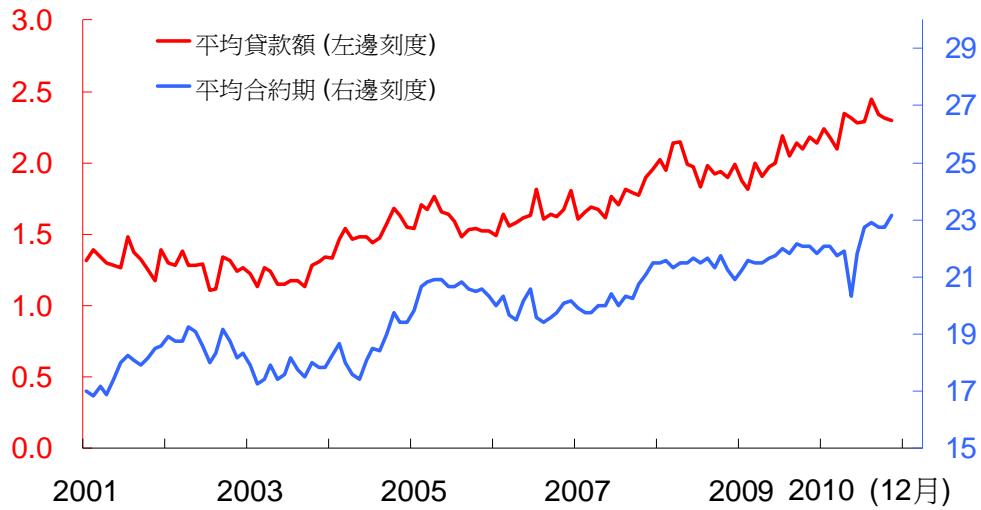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房地產市場

百萬港元

平均按揭貸款額和合約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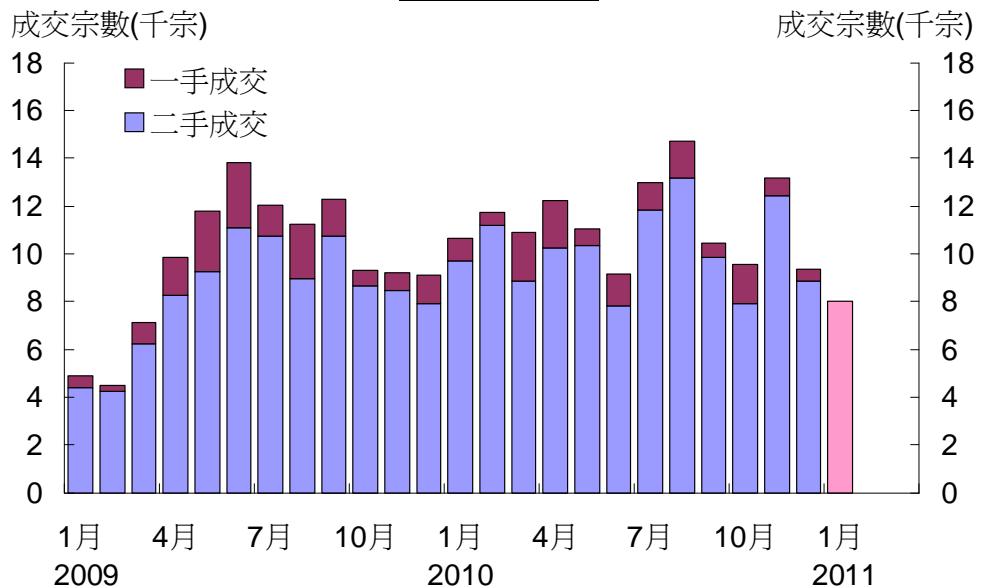
年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房地產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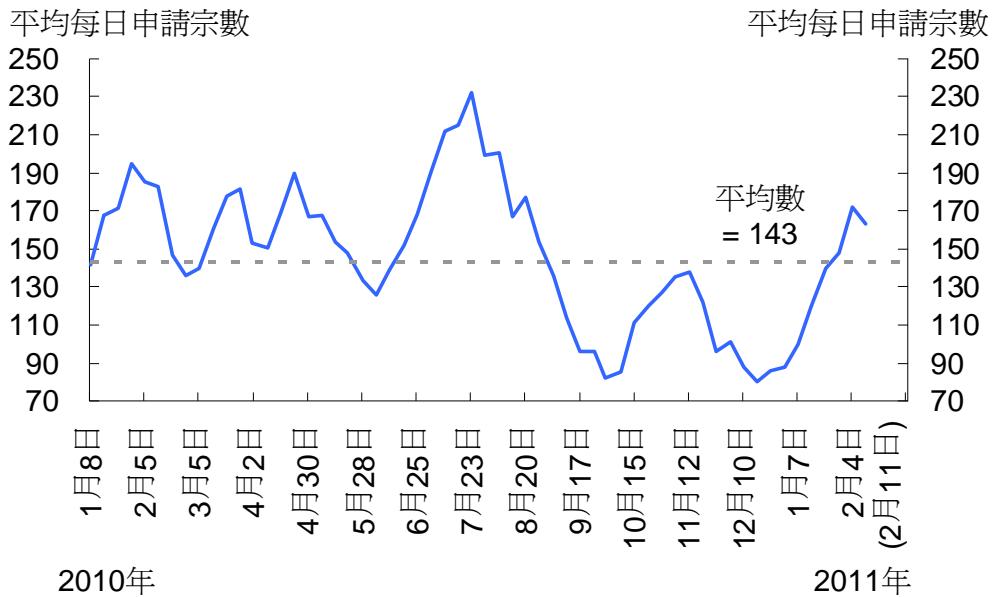
住宅物業成交量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房地產市場

按揭保險計劃的申請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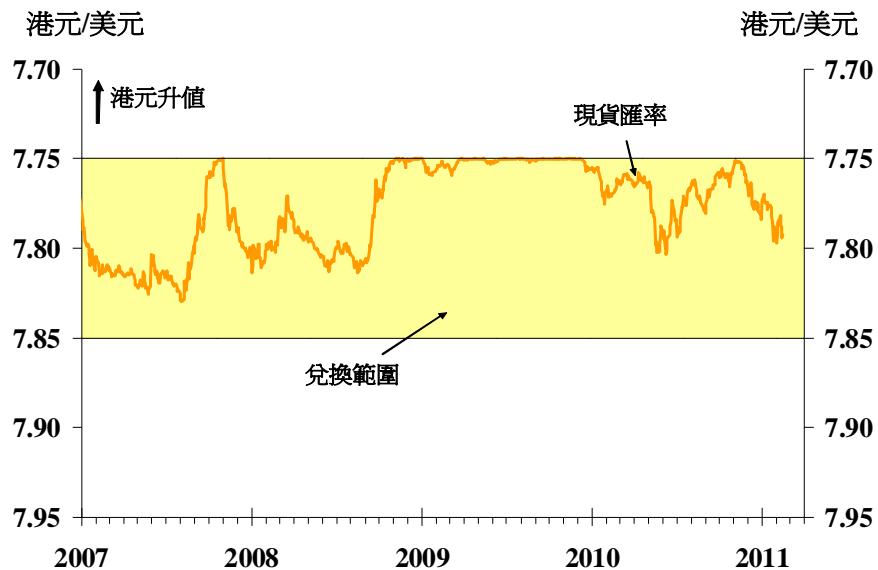
42



# 貨幣穩定



## 港元現貨匯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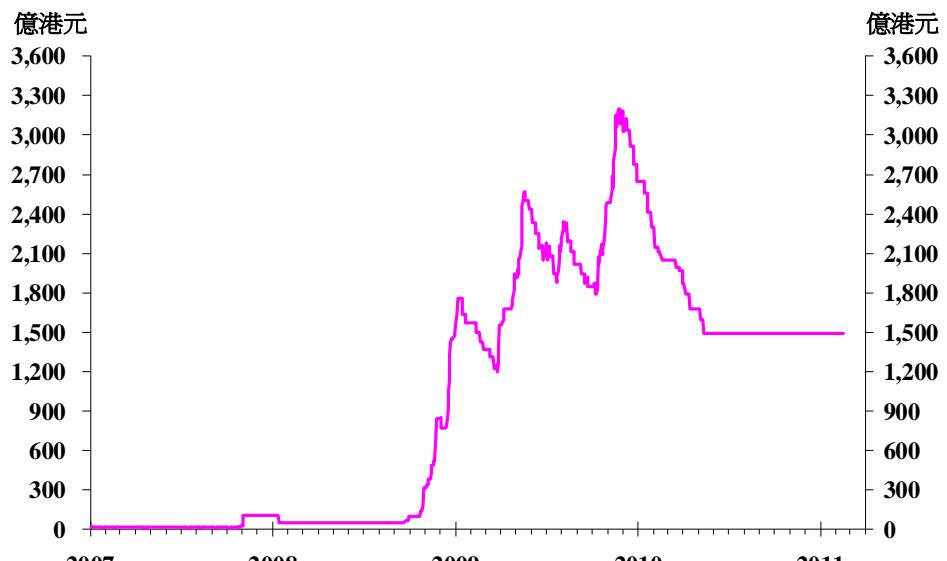


44

- 2010年下半年，港元現貨匯率普遍呈強。唯因憂慮歐洲債務危機惡化，與及南北韓關係緊張，港元兌美元於11月底起開始轉弱。
- 全年計，港元匯率沒有觸發強方兌換保證。



## 總結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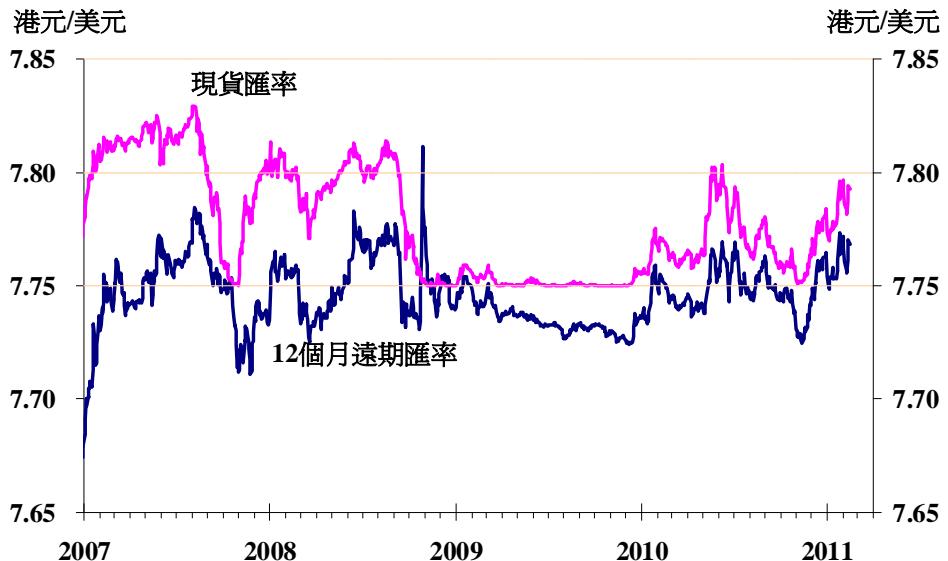


45

- 銀行同業流動資金維持充裕，自5月中起，總結餘在約1,500億港元的水平保持穩定。



## 港元遠期匯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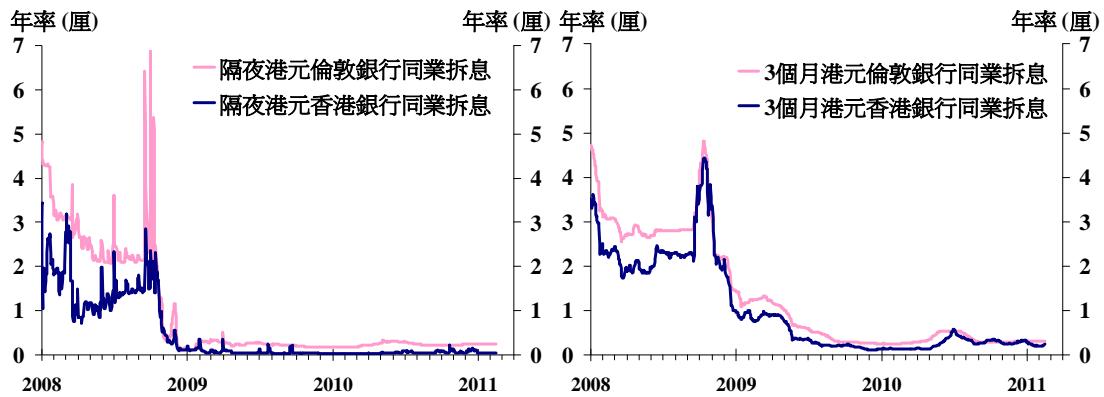


46

- 港元遠期匯率大致保持穩定，跟隨港元與美元間的息差走勢窄幅上落。



## 本港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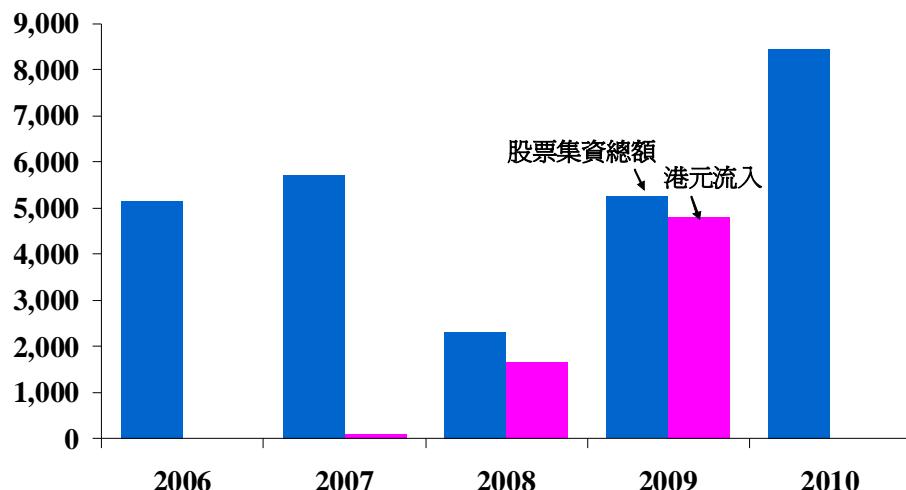
47

- 由於銀行體系流動資金仍然充裕，港元利率維持於低水平，並且略低於同期美元利率。



## 股票集資活動與資金淨流入

億港元



註 (1): 股票集資總額包括IPO、供股、配售、公開發售、代價發行、行使認股權證和股份認購權計劃。

註 (2): 2008-2009年的數字跟香港交易所提供的資料有些差異，原因是不涉及港元的股票集資活動已被剔除。

48

- 在2010年，香港股市集資總額高達8,450億港元，但這些集資活動並未造成資金淨流入港元，原因可能是在2010年集資所得港元資金很快被兌換成外幣。此外，在2009年集資所得港元資金亦大部份於去年完成兌換。這些港元賣盤沖銷了與股票投資相關的資金流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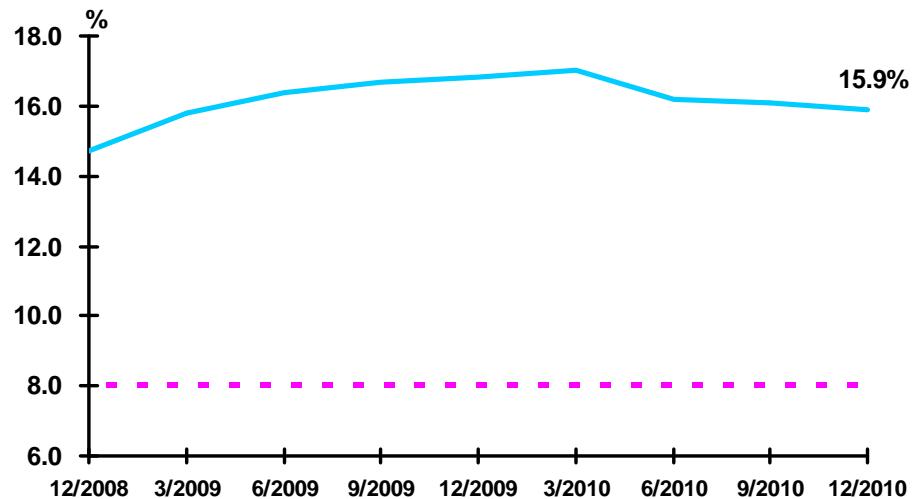


# 銀行業穩定



## 銀行業的表現

### 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資本保持充裕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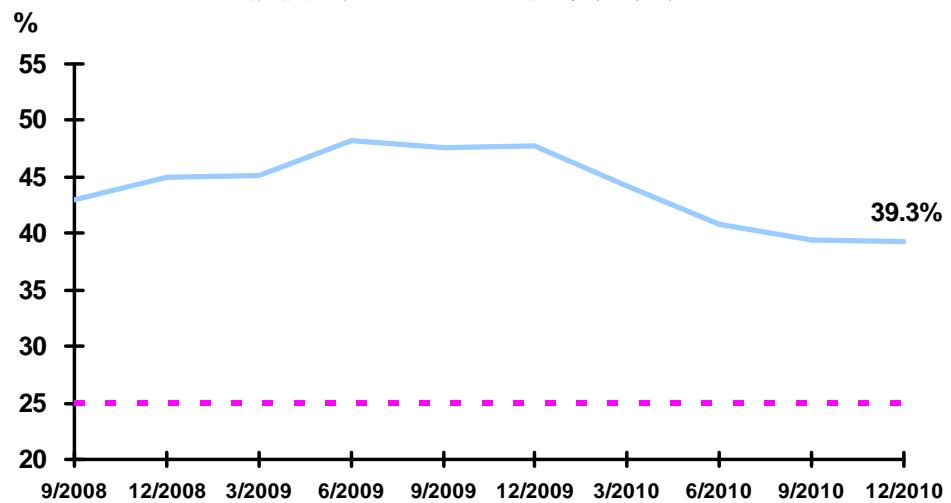
- 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綜合資本充足在2010年12月底為15.9%，而2010年9月底為16.1%。上述比率仍然遠高於8%的國際標準及金融危機前水平。



## 銀行業的表現

零售銀行流動資金比率

繼續遠高於**25%**的法定最低水平





## 銀行業的表現

資產質素進一步改善，與歷史高位比較仍處於理想水平

特定分類貸款比率

現水平：0.77% (2010年12月)

高峰水平：10.61%

(1999年9月)

住宅按揭貸款拖欠比率  
現水平：0.01% (2010年12月)  
高峰水平：1.43%  
(2001年4月)

逾期及經重組貸款比率  
現水平：0.60% (2010年12月)  
高峰水平：8.58%  
(1999年9月)

負資產住宅按揭貸款宗數  
現水平：118宗 (2010年12月)  
高峰水平：105,697宗  
(2003年6月)

信用卡撤帳比率  
現水平：1.56%  
(2010年第4季)  
高峰水平：14.55%

□ 高峰水平

■ 最新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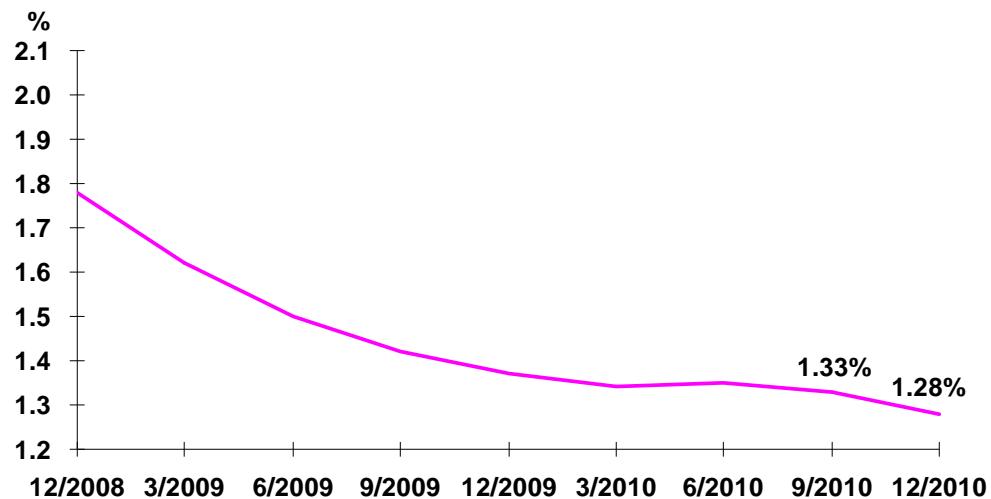
52

- 資產質素跟隨本港經濟增長而進一步改善。
- 金管局會繼續密切監測零售銀行貸款組合的資產質素。



## 銀行業的表現

### 零售銀行淨息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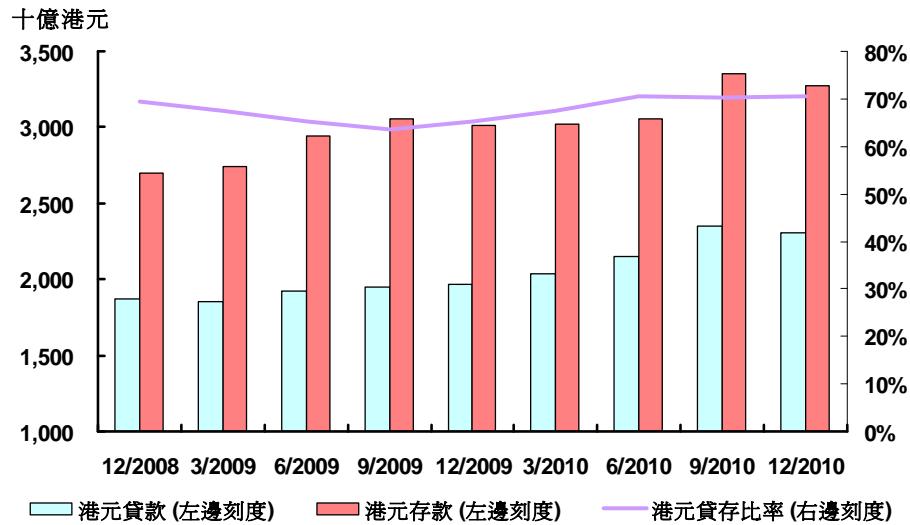
53

- 零售銀行按季年率計淨息差於2010年第4季微降至1.28%。
- 零售銀行香港業務在2010年的整體除稅前經營溢利較2009年增加10.4%。貸款呆壞帳準備金大為減少，加上費用及佣金收入增加，有助提升銀行盈利。



## 銀行業的表現

### 零售銀行港元貸存比率微升



54

- 零售銀行的港元貸存比率由2010年9月底的70.2%微升至12月底的70.5%。比率增加是因為第4季港元存款跌幅(-2.2%)較港元貸款跌幅(-1.7%)大。



## 加強物業按揭貸款風險管理

- 於2010年11月19日引入更嚴謹的要求，以加強銀行對物業按揭貸款的風險管理
  - 價值1,200萬或以上的住宅按揭成數上限下調至50%；而價值800萬或以上的住宅按揭成數上限則下調至60%
  - 非自住物業、以公司名義持有的物業、工商物業的按揭、及以借款人資產淨值為依據所批出的物業按揭，不論物業的價值，貸款的按揭成數上限一律下調至50%
  - 供款與入息比率和在壓力測試下的供款與入息比率分別統一為50%及60%
- 金管局在2011年初開始向21間銀行進行專題現場審查，監察銀行遵行住宅按揭貸款的審慎風險管理措施的情況



## 加強信貸增長的監管

- 銀行整體的貸款在2010年上升了29%，當中錄得較可觀增長的包括：
  - 物業相關貸款(+19%)
  - 貿易融資(+57%)
  - 批發與零售行業的貸款(+53%)
- 金管局
  - 已了解信貸增長的原因
  - 會確保銀行不會降低信貸審批要求
  - 現正進行現場審查以評估銀行貸款的授信標準



## 共用按揭資料作信貸評估

- 代表金融服務業的個人信貸工作小組提出共用正面按揭資料作信貸評估的建議
- 金管局全力支持這項建議
- 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公署）於1月5日就共用按揭資料作信貸評估發出諮詢文件（諮詢期已於2月8日結束）
- 公眾較關注應否
  - 包括非住宅按揭貸款於共用資料範圍內
  - 准許銀行就非按揭貸款申請（例如信用卡或私人貸款）查閱「按揭宗數」資料
  - 容許共用資料範圍包括實施日期前的現有按揭貸款資料
- 金管局會與公署及銀行業緊密合作，以落實這項建議

57

- 建議共用的正面按揭資料，主要涉及共用「按揭宗數」的資料。
- 金管局歡迎公署就共用正面按揭信貸資料諮詢公眾。金管局全力支持這項建議，因為這項建議能進一步加強貸款機構的信貸風險管理，有助維持香港銀行體系的整體穩定，這對香港銀行存戶的利益以至整體金融穩定與經濟發展甚為重要。
- 金管局留意到公眾較關注的事項。建議共用資料的範圍必須涵蓋非住宅物業及現有按揭的資料，否則共用資料的安排會存在重大漏洞，亦不能達致建議的目的，即加強貸款機構的信貸風險管理（從而促進負責任的借款和貸款行為，及減低借款人過度借貸的風險）。此外，若在審批非按揭貸款申請時銀行不能查閱按揭宗數資料，銀行將無法評估申請人的總債務及還款能力（包括按揭、信用卡欠款及無抵押貸款）。因此，我們認為在審批非按揭貸款申請時若銀行不能查閱按揭宗數資料，並不恰當。



## 投資者 / 消費者保障

### 投資者保障

- 喬裝客戶現場審查已於2010年內完成
- 已於2010年12月發出指引提醒銀行以謹慎的方式銷售累計期權
- 金管局一直為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就成立投資者教育局及金融糾紛調解中心提供協助

### 消費者保障

- 信用卡業務改革措施

58

- 金管局及證監會已於2010年就受規管機構售賣非上市投資產品的銷售程序，完成喬裝客戶現場審查。監管當局現正檢視結果。就其中發現與整體業界相關的主題，監管當局會考慮向業界公布。
- 金管局繼續推行措施以進一步加強投資者保障。由於近來銀行銷售累計期權有復甦的現象，而這些產品涉及顯著的投資風險，金管局已於2010年12月發出指引，提醒銀行在銷售這些產品時須採取謹慎的銷售模式，給予累計期權最高風險的產品評級，以及確保在客戶適合性評估及資料披露方面都備有嚴謹的管控和程序。
-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於2010年12月13日宣布政府決定成立投資者教育局及金融糾紛調解中心。金管局一直協助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推行此等措施，並會繼續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證監會和業界緊密合作，為成立投資者教育局及金融糾紛調解中心作準備工作。
- 金管局正推動銀行業界建立更公平對待客戶的企業文化，而參照英美的類似發展改革信用卡業務的經營手法正是這項工作的其中一環。
- 業界在2011年1月宣佈了會在2011年3月底前實施第一階段改革措施。鑑於餘下的措施涉及信用卡業務運作上及系統上或客戶協議的改動，執行細節的研究及落實需要較多時間。
- 我們會繼續與業界進行討論，務求盡快落實推行餘下的改革措施。



## 存款保障

- 百份百存款保障已在2010年底屆滿
- 存款保障計劃保障額的上限已於2011年1月1日起提高至50萬港元
- 對銀行就存戶的存款是否受保的披露要求亦已加強
- 繼續舉辦大型的多媒體宣傳活動，提醒公眾百分百存款擔保在2010年底已屆滿，以及存款保障計劃的保障已經加強



## 實施《資本協定三》

- 《資本協定三》定稿——為提高銀行的資本充足水平及流動資金水平而實施的監管改革——於2010年12月公布
  - 收緊監管資本的定義，提高普通股本及一級資本的最低要求
  - 設立防護／逆周期緩衝資本
  - 加入槓桿率以補資本充足率不足之處
  - 引入新的流動資金覆蓋率及淨穩定融資率
- 金管局計劃按照巴塞爾委員會定下的時間表，由2013年1月1日起分階段引入新規定
- 將會展開有關立法工作

60

- 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於去年12月公布《資本協定三》監管框架的定稿，其中規定銀行須維持較高水平的資本及流動資金緩衝，以加強銀行體系承受金融及經濟壓力的能力。
- 新規定將於2013年1月1日至2019年1月1日的6年間分階段實施。巴塞爾委員會定下過渡期，是要讓銀行有充裕時間一方面實施新標準，另一方面能支持穩健的經濟復甦。金管局目前的意向是遵從巴塞爾委員會就《資本協定三》不同部分定下的過渡安排，以在國際上維持公平的競爭環境。
- 在香港實施《資本協定三》標準涉及修訂《銀行業條例》、《銀行業（資本）規則》及《銀行業（披露）規則》。金管局將會在適當時間就實施建議諮詢業界，以及把《資本協定三》標準轉寫成為必要的法例、規則及指引，為2013年作好準備。



# 金融基建



## 場外衍生工具市場的改革

- 金融穩定委員會最近通過一份有關如何貫徹落實以下各項20國集團的建議的報告 -
  - 增加市場標準化比重
  - 推動標準化之場外衍生工具在交易所或電子交易平台買賣
  - 推動在2012年底前落實標準化之場外衍生工具進行中央結算 (Central Counterparty)
  - 確保在2012年底前場外衍生工具交易須向交易資料儲存庫匯報 (Trade Repository)
- 作為金融穩定委員會的成員，並為履行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角色，香港有責任遵守國際標準
- 為建立適當的監管制度，在現行監管架構下，金管局、證監會及政府將緊密合作，並在 2011年第三季前就規管要求細節諮詢市場意見

62

- 於2009年9月匹茲堡舉行的會議上，20國集團領導人同意：「所有標準化的場外衍生工具合約最遲應該在2012年底前按適當情況在交易所或電子交易平台買賣，並透過中央交易對手結算所結算。場外衍生工具合約應向交易資料儲存庫匯報。非中央結算的合約應符合較高的資本規定。」。此協議為改革場外衍生工具市場奠下基礎。
- 金融穩定委員會的場外衍生工具工作小組認為，有需要進一步研究如何落實20國集團就推動標準化之場外衍生工具在交易所或電子交易平台買賣的建議。該工作小組建議由國際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組織，以及適當的監管機構，就這方面進行進一步分析。
- 以中央交易對手結算所進行結算，有助減低市場長久以來存在於參與者之間的互連性和相關之交易對手信貸風險，而設立交易資料儲存庫則有助提高市場透明度，以便監管機構掌握市場動態，查核及規管過度風險活動。



## 推動資產管理業發展

- 與其他政府部門及私營機構緊密合作，加強香港資產管理業務的競爭力，鞏固香港作為主要資產管理中心的地位
- 積極向海外基金經理及投資者推廣香港的金融平台，從而吸引更多人才、資金和產品匯聚香港

63

- 由於對亞洲地區經濟增長前景樂觀，近年有越來越多海外基金經理表示有興趣在亞洲設立據點作投資平台。因此，金管局正聯同政府及業界推動資產管理業的發展，吸引更多的基金經理進入香港，從而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 為此，金管局正聯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和證監會，參與一個由政府舉辦，於全球主要金融中心進行的推廣活動。推廣活動於2010年11月在倫敦展開。活動期間，金管局亦與歐洲主要的基金經理會面，解釋香港能帶給他們的機遇，並聽取他們的意見。推廣活動的下一站為紐約，將於2011年首季舉行。



## 發展伊斯蘭金融

促進市場基建發展：

- 正協助政府就修訂香港稅務法例擬備立法建議，為香港的伊斯蘭金融產品提供一個與傳統金融產品對等的稅務環境

建立國際聯繫及提升國際參與層面：

- 與馬來西亞中央銀行緊密聯繫，探討在諒解備忘錄範圍下的合作機會
- 尋求與伊斯蘭國際機構建立更緊密聯繫

增進市場認知：

- 繼續參與區內研討會及為業界提供培訓

64

- 為培育更多本地的伊斯蘭金融人才，金管局積極與業界公會和伊斯蘭機構緊密合作，為香港業內人士提供適當的培訓。如去年年底，金管局協調邀請及提選兩位香港人獲取伊斯蘭金融教育中心 (International Centre for Education in Islamic Finance) 提供的兩項獎學金，於2011年1月前往馬來西亞就讀有關伊斯蘭金融的碩士學位課程。



## 政府債券計劃

機構債券發行計劃：

- 已先後發行6批總值240億港元的債券
- 投標吸引多元化的機構投資者類別，包括投資基金、保險公司及退休基金等

零售債券發行計劃：

- 相關籌備工作已大致完成，為日後發行工作做好準備

65

- 政府債券計劃的首要目的，是透過有系統地發行政府債券，推動本地債券市場的進一步和持續發展。政府債券計劃為進一步發展本地債券市場提供基礎，使之成為股票市場及銀行體系以外的有效融資渠道，有助增強金融體系的穩定性。
- 政府債券計劃屬長期計劃，設有機構債券發行計劃及零售債券發行計劃兩部分。
- 機構債券發行計劃於2009年9月推出。到2010年底，共通過9次投標，發行6批政府債券，分別為：
  - 於2011年9月期滿，總值35億港元的2年期債券；
  - 於2012年3月期滿，總值35億港元的2年期債券；
  - 於2012年9月期滿，總值35億港元的2年期債券；
  - 於2014年11月期滿，總值35億港元的5年期債券；
  - 於2015年12月期滿，總值25億港元的5年期債券；及
  - 於2020年1月期滿，總值75億港元的10年期債券。
- 通過擴大投資者基礎，長遠來說有助提升二手債券市場的活動和增加流通量，吸引更多大型機構透過本地債券市場發債集資。這將增加本地債券市場的廣度和深度，從而鞏固本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 金融市場基礎設施

- 維持金融基建的有效運作及安全
- 持續優化金融基建，尤其為配合香港人民幣業務進一步開放所帶來的商機
- 展開成立場外衍生工具交易資料儲存庫的工作：儲存庫有利於強化對市場的監察及提升市場的透明度，並能使香港的金融市場基建與國際標準看齊

66

### 金融基建的運作

- 各個即時支付系統(RTGS)及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CMU) 均保持運作暢順。

### 配合香港人民幣業務發展的金融基建

- 於人民幣即時支付系統引入新的節省流動資金工具（流動資金優化器）及新的結算功能（即時貨銀兩訖結算功能），以應付將來在香港交易所上市的人民幣證券的結算需要。
- 將逐步優化人民幣即時支付系統，使其在功能上與港幣即時支付系統看齊，以支持將來發展全面人民幣業務的需要。

###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資料儲存庫

- 於去年12月公布將成立場外衍生工具交易資料儲存庫（儲存庫）。儲存庫預期於2012年投入運作，符合20國集團訂下的於2012年底推行有關安排的目標。



## 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



## 香港離岸人民幣業務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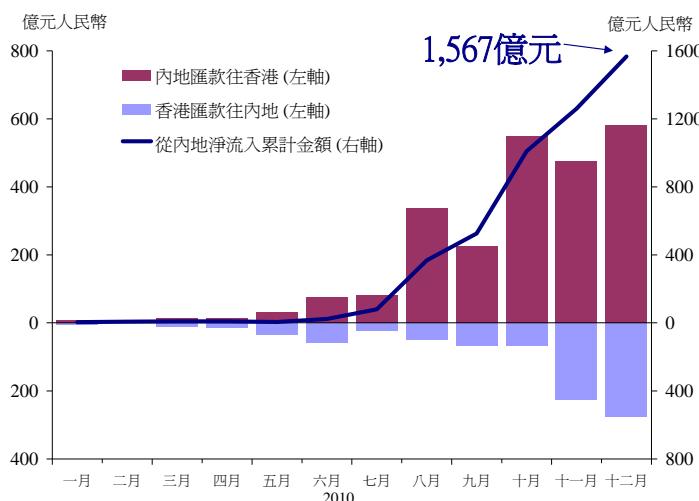
### • 發展迅速的一年

2010年2月	金管局就香港離岸人民幣業務監管原則作出詮釋，以簡化操作安排
2010年6月	內地大幅擴大跨境人民幣貿易結算試點範圍
2010年7月	人民幣業務清算協議修改，消除了有關企業開戶和人民幣資金跨銀行轉賬等限制
2010年8月	人民銀行允許香港銀行可進入內地銀行間人民幣債券市場投資
2010年11月	財政部透過CMU系統發行人民幣國債
2010年12月	內地大幅增加跨境人民幣貿易結算的內地試點企業名單
2010年12月	金管局推出香港離岸人民幣業務的四項優化措施
2011年1月	人民銀行推出內地境外直接投資人民幣結算試點管理辦法



## 人民幣貿易結算額增長迅速

香港人民幣貿易結算量



- 跨境人民幣貿易結算的地域範圍在2010年6月大幅擴大後，香港的人民幣貿易結算量增加得非常快，由上半年每月平均大約40億元，至下半年每月平均大約570億元人民幣
- 2010年香港的人民幣貿易結算總額為3,692億元，其中以內地支付香港為主，通過貿易結算從內地淨流入的金額累計約1,500億元人民幣

69

- 2010年人民幣貿易結算總額為3,692億元，其中以內地支付香港為主：香港支付內地有829億元，內地支付香港有2,396億元，通過貿易結算的淨流入金額累計為1,567億元人民幣。
- 這筆人民幣資金在香港沉淀，成為本地人民幣市場供應的主要來源。在香港支付內地企業的829億元內，亦只有100億元左右是透過清算行在上海兌換的。由於本地市場的人民幣供應充裕，就算去年10月底香港清算行到上海兌換人民幣的安排暫停運作，香港的人民幣業務亦繼續穩步發展。這證明了香港的離岸人民幣資金池已經開始發揮作用，能夠以自身的人民幣資金去應付企業的支付需求，而不需要太過依賴上海的在岸貿易結算兌換窗口。換句話說，上海的兌換窗口是一個輔助性而不是主要的人民幣貿易結算的兌換來源。
- 在此背景下，金管局於2010年12月推出了以下的優化措施：
  - 鑿清參加行在貿易項下通過清算行到上海外匯交易中心兌換人民幣的安排，預計2011年第一季度需要去上海兌換的金額不會超過40億元
  - 金管局利用與人民銀行的貨幣互換安排，提供200億元人民幣，作為一個常設的備用資金池，為跨境貿易結算和支付提供人民幣資金
  - 由於人民幣的可兌換性目前仍然有限制，參加行的人民幣長倉或短倉不可超過其人民幣資產或負債的10%
- 有關優化措施已於今年一月實施，金管局就有關措施的落實安排與銀行保持溝通。



## 香港人民幣存款錄得顯著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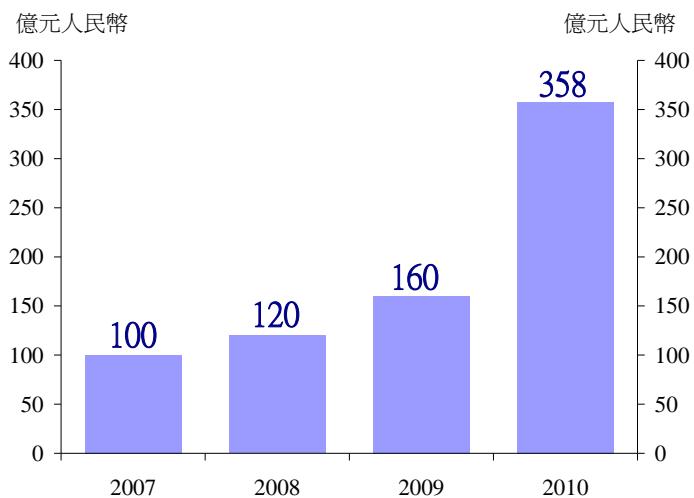
- 2010年香港人民幣存款增長4倍至12月底的3,149億元
- 增長的主要原因是隨著試點擴大，企業客戶透過貿易結算交易收到的人民幣款額不斷增加
- 12月底，企業存款為1,820億元人民幣，佔人民幣存款58%（2009：1%）
- 企業的人民幣存款戶口數目亦大幅增加至接近13萬個（2009：7,200）

註：人民幣存款金額包括指定商戶的存款



## 人民幣債券市場進一步發展及深化

香港人民幣債券發行量



- **2010年發債體類別有所擴大**：由最初只限於內地金融機構，擴大至香港及跨國企業及國際金融機構
- **發債年期**：由最初的2-3年期，擴大至10年期債券（例如國家財政部及亞洲開發銀行發行的債券）



## 香港人民幣業務的進一步發展

- 逐步增加香港離岸人民幣市場和內地在岸市場的循環和互動，以支持貿易、直接投資等實體經濟活動
  - 目前已有11家香港銀行獲批進入內地銀行間人民幣債券市場投資
  - 推動內地境外直接投資利用香港人民幣平台進行
  - 爭取外商到內地直接投資(FDI)可以使用人民幣：目前已經有一些試點個案，金管局會繼續與內地有關部門保持溝通



## 香港主權債務信貸評級的提升

- 三家主要的國際信貸評級機構均調高香港的主權債務信貸評級：
  - 穆迪調升香港的評級至Aa1，較最高的評級僅低一級，同時將香港的評級前景定為「正面」(2010年11月)
  - 惠譽調升香港的評級至AA+，較最高的評級僅低一級(2010年11月)
  - 標準普爾將香港的評級調升至最高的AAA評級(2010年12月)
- 香港是全球在2010年唯一被調升評級至AAA級的經濟體系



## 加強區域及國際金融合作

- 金融穩定委員會：金管局參加了金融穩定委員會於2010年10月20日召開的全體會議，討論及通過國際金融監管改革的主要建議，包括加強措施，應對如金融危機所揭示由具系統重要性金融機構、評級機構、場外衍生產品交易等所引致的風險
- 東亞及太平洋地區中央銀行會議(EMEAP)：金管局在2010年11月25至27日主辦第39屆EMEAP副行長會議及第8屆EMEAP貨幣及金融穩定委員會會議，評估亞洲區面對的風險和挑戰，及就政策回應交換意見
- 由金管局、馬來西亞中央銀行及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成立的三方聯合工作小組：三家中央銀行保持緊密協調，令三地在2010年底順利退出百分百存款擔保

74

- 金管局繼續積極參加金融穩定委員會以及其轄下常設委員會的會議及活動，討論有關全球金融體系穩定的重要事項。在10月召開的全體大會上，會員通過一系列國際金融監管改革的主要建議。當中包括減低具有系統重要性金融機構的道德風險、加強對金融機構的監管力度和有效性、減少對評級機構的倚賴，以及實施場外衍生產品市場的建議及改革措施。
- 金管局在2010年11月主辦了第39屆EMEAP副行長會議及第8屆EMEAP貨幣及金融穩定委員會(MFSC)會議。作為MFSC宏觀監測工作的統籌機構，金管局進行了多項分析及撰寫MFSC的半年宏觀監察報告，以評估亞洲區所面對的風險及挑戰，特別是與全球經濟增長、主權債務危機、及大量資金流相關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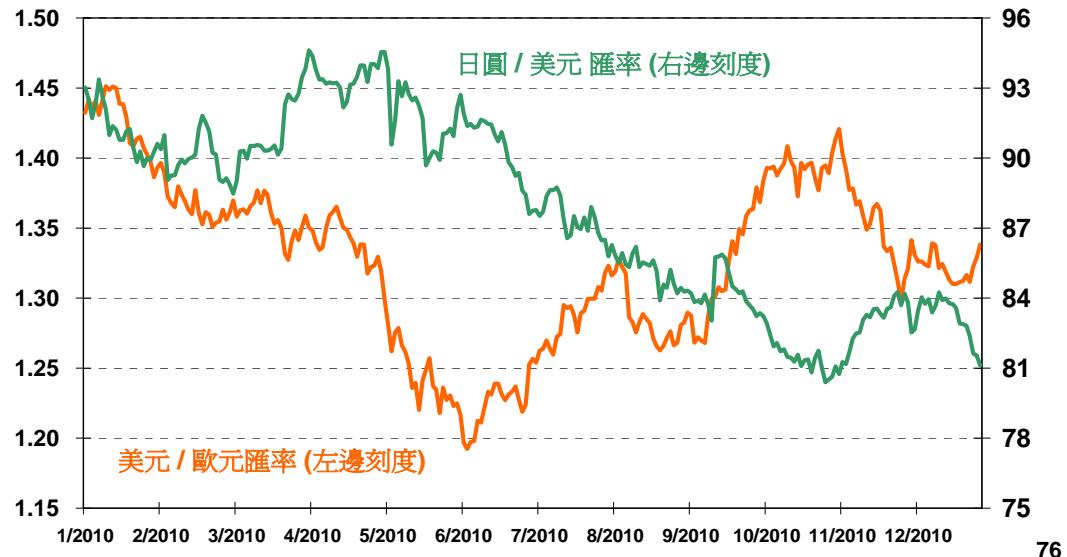
投資環境  
及  
外匯基金的表現



## 2010年貨幣市場

美元 / 歐元匯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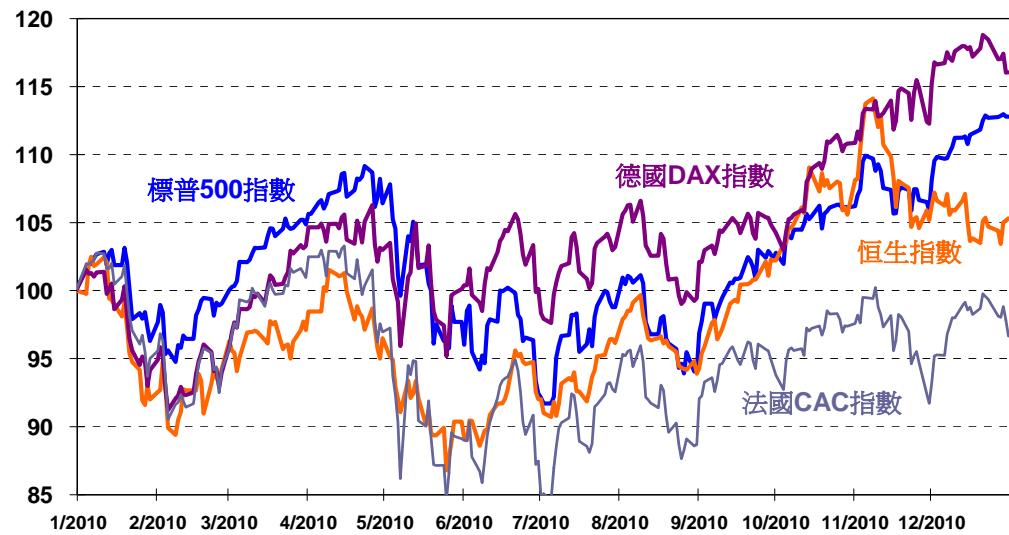
日圓 / 美元匯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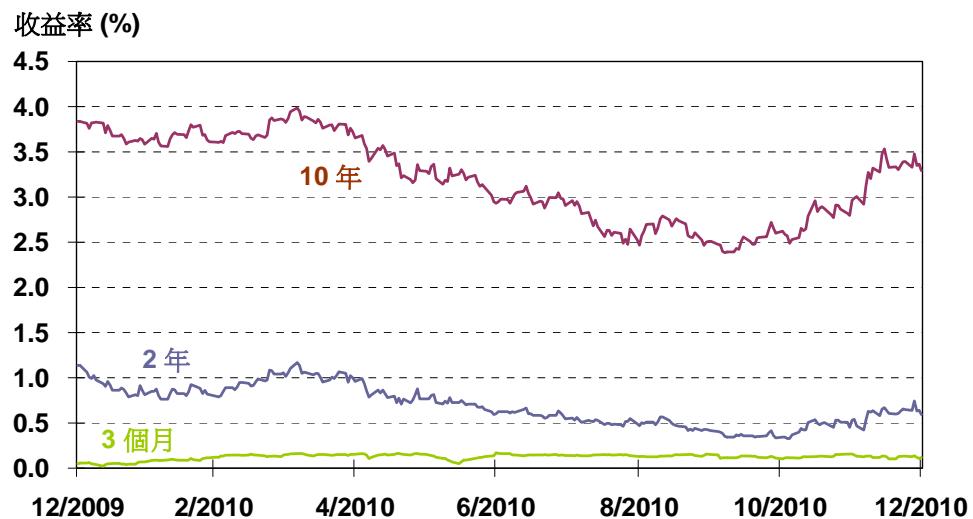
## 2010年股票市場

標準化指數水平 (2009年底 = 100)





## 2010年美國政府債券收益率





## 投資收入

(億港元)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全年 *	第4季	第3季	第2季	第1季				
債券#	421	(186)	199	294	114	(6)	884	610	319
香港股票^@	116	43	150	(46)	(31)	489	(779)	558	359
外國股票^	270	191	181	(214)	112	488	(731)	67	187
外匯	(31)	5	207	(156)	(87)	98	(124)	187	173
其他投資&	14	2	8	1	3	8	-	-	-
投資收入／(虧損) @&	790	55	745	(121)	111	1,077	(750)	1,422	1,038

\* 未經審計數字

# 包括利息

^ 包括股息

@ 不包括策略性資產組合的估值變動 (26億港元)

& 包括外匯基金的投資控股附屬公司持有的投資的估值變動



## 投資收入、支付予財政儲備的款項 與累計盈餘的變動

(億港元)	2010					2009
	全年 (未審計)	第4季	第3季	第2季	第1季	全年
投資收入／(虧損)	790	55	745	(121)	111	1,077
其他收入	2	-	1	1	-	2
利息及其他支出	(48)	(12)	(12)	(15)	(9)	(38)
淨投資收入／(虧損)	744	43	734	(135)	102	1,041
支付予財政儲備的款項 #	(338)	(86)	(83)	(84)	(85)	(335)
支付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基金及 法定組織的款項#	(39)	(11)	(11)	(9)	(8)	(12)
策略性資產組合扣除外匯基金投資 控股附屬公司持有的投資的估值變動 ^	12	13	12	(4)	(9)	36
外匯基金累計盈餘增加／(減少)	379	(41)	652	(232)	-	730

# 2010年及2009年的固定比率分別為 6.3% 及 6.8%。

^ 包括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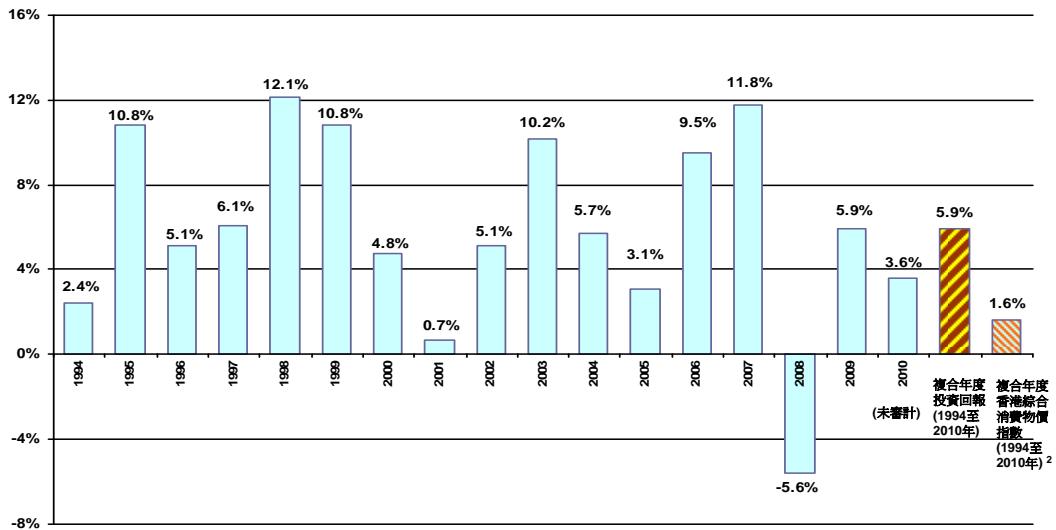
## 外匯基金資產負債表摘要

(億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未審計)	2009年 12月31日	變動
<b>資產</b>			
存款	1,994	1,263	731
債務證券	17,060	16,376	684
香港股票	1,526	1,429	97
外國股票	2,467	2,149	318
其他資產 *	410	277	133
資產總額	23,457	21,494	1,963
	=====	=====	=====
<b>負債及基金權益</b>			
負債證明書	2,259	1,990	269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89	84	5
銀行體系結餘	1,487	2,646	(1,159)
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6,542	5,364	1,178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232	283	(51)
財政儲備帳	5,923	5,041	882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768	418	350
其他負債	243	133	110
負債總額	17,543	15,959	1,584
累計盈餘	5,914	5,535	379
負債及基金權益總額	23,457	21,494	1,963
	=====	=====	===== 81

\* 包括外匯基金投資控股附屬公司於2010年12月31日為數147億港元的投資 (2009年12月31日為28億港元)



## 外匯基金投資回報率 (1994-2010) <sup>1</sup>



<sup>1</sup> 投資回報率的計算不包括策略性資產組合內的資產。

<sup>2</sup>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是根據以2004至2005年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



## 外匯基金投資回報率：以港元計<sup>1</sup>

	投資回報率 <sup>2,3</sup>
2010年	3.6%
3年平均數 (2008年至2010年)	1.2%
5年平均數 (2006年至2010年)	4.9%
10年平均數 (2001年至2010年)	4.9%
1994年至今的平均數	5.9%

<sup>1</sup> 2001年至2003年的投資回報率以美元計。

<sup>2</sup> 投資回報率的計算不包括策略性資產組合內的資產。

<sup>3</sup> 不同年期的平均數是以複合年度方式計算。